

公司代码：688207

公司简称：格灵深瞳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赵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家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因母公司当前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1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3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0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格灵深瞳	指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瞳智数	指	天津深瞳智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灵瞳众智	指	天津灵瞳众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灵瞳数源	指	天津灵瞳数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灵瞳智源	指	天津灵瞳智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灵瞳莱客	指	天津灵瞳莱客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灵瞳智皓	指	天津灵瞳智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2025 年 3 月已更名为萍乡市瀚浩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艾玛深瞳	指	艾玛深瞳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深圳高新投	指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科亿道	指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英伟达	指	NVIDIA Corporation
保荐机构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工智能/AI	指	Artificial Intelligence，是研究和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技术科学
计算机视觉	指	计算机视觉是利用一个代替人眼的图像传感器获取物体的图像，将图像转换成数字图像，并利用计算机模拟人的判别准则去理解和识别图像，达到分析图像和作出结论的一种技术
大数据	指	对海量、高增长率和多样化的信息数据进行存储和处理的能力和服务
云计算	指	分布式计算的一种，通过网络将巨大的数据计算处理程序分解成无数个小程序，然后通过多部服务器组成的系统进行处理和分析这些小程序得到结果并返回给用户
物联网	指	互联网基础上的延伸和扩展的网络，将各种信息传感设备与网络结合起来而形成的一个巨大网络，实现在任何时间、任何地点，人、机、物的互联互通
算力	指	设备的计算能力，以每秒可以执行的基本运算次数来度量
算法	指	解题方案的准确而完整的指令描述，即以系统的方法描述、解决问题的策略机制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国际数据公司，是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AIGC	指	AI Generated Content，利用人工智能技术来生成内容
边缘计算	指	在靠近物或数据源头的一侧，采用网络、计算、存储、应用核心能力为一体的开放平台，就近提供最近端服务。其应用程序在边缘侧发起，产生更快的网络服务响应，满足行业在实时业务、应用智能、安全与隐私保护等方面的基本需求
跨镜追踪	指	利用计算机视觉技术判断图像或者视频序列中是否存在特定行人的技术
3D 立体视觉	指	计算机视觉与计算机图形学高度交叉的一个重要研究方向，突破传统的二维图像空间，实现三维空间的分析、理解和交互
点云	指	某个坐标系下的点的数据集，包括三维坐标 X、Y、Z，颜色、分类值、强度值、时间等信息

双光/双光谱成像	指	一种从光谱上两个频率范围收集数据的成像形式
模型压缩	指	一种将基于深度学习的较大模型进行轻量化处理的技术，用于降低模型运行算力要求，使得模型可以在小算力平台运行
深度学习	指	一类人工智能主流算法的总称，可基于海量数据训练具有大量隐含层的人工神经网络模型（即深度神经网络），使其完成图像识别、语音识别等特定的人工智能任务
弱监督	指	使用有限的、含有噪声的或者标注不准确的数据来进行模型参数的训练
模型训练	指	在机器学习或人工智能领域，通过大量带标签样本，通过一定的方法，得到对应机器学习、人工智能模型参数的过程
标注	指	人工辅助计算机确定数据真实标签的过程
多目	指	利用多个相机，从不同视角对目标进行拍照，用于估计物体到相机的深度
双目	指	利用两个相机拍摄同一场景的左、右两幅视点图像，运用立体匹配算法获取视差图，进而获取深度图
首位命中率	指	查询返回结果第一位为正确答案的数量与查询总数量的比值
TrillionPairs	指	公司开源的人脸识别数据集
Glint360K	指	公司开源的包含 36 万类别、1,800 万人脸图像的人脸识别数据集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格灵深瞳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DeepGlint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eepGlin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勇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层101内1A025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6号院中关村科学城·东升科技园10号楼8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96
公司网址	www.deepglint.com
电子信箱	ir@deepglin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政	赵晨希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6号院中关村科学城·东升科技园10号楼8层	北京市海淀区东升科技园北街6号院中关村科学城·东升科技园10号楼8层
电话	010-62950512	010-62950512
传真	/	/
电子信箱	ir@deepglint.com	ir@deepglin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格灵深瞳	688207	不适用

（二）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境内)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纪安、李平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888 号海通外滩金融广场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悦、邓欣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 年 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117,239,442.16	262,285,838.42	-55.30	353,653,478.1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17,239,442.16	262,285,838.42	-55.30	353,653,47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596,823.40	-90,333,238.74	不适用	32,614,927.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6,531,193.33	-97,264,702.99	不适用	25,071,367.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01,762.62	-31,244,768.97	不适用	154,706,839.57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36,129,040.93	2,284,240,368.83	-10.86	2,358,993,491.10
总资产	2,317,640,088.10	2,472,307,952.09	-6.26	2,526,812,255.9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84	-0.35	不适用	0.13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84	-0.35	不适用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90	-0.38	不适用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73	-3.89	不适用	1.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42	-4.19	不适用	1.3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61.18	70.14	增加91.04个百分点	37.42
-----------------	--------	-------	-------------	-------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营业总收入同比下降 55.30%，主要系智慧金融领域产品的交付延迟；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12,126.36 万元、12,926.65 万元，主要系收入减少所致。

2、2024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1,525.70 万元，主要系本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3、受收入下降影响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也同比下降。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726,615.23	20,583,205.43	9,354,497.71	56,575,12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99,447.96	-50,824,458.19	-59,698,618.71	-73,974,29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442,358.34	-52,095,213.18	-63,645,568.68	-81,348,053.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26,903.67	-56,278,004.54	-31,277,852.24	-27,819,002.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440.69		-160,670.02	-156,73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5,223.84		1,839,300.00	8,045,987.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918,648.96		5,351,917.07	1,131,913.5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7,397.12		-20,883.86	3,437,907.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	0		-78,200	-3,498,614.33

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156.11			1,416,894.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297.45		-1.06	
合计	14,934,369.93		6,931,464.25	7,543,560.4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163,248.02	256,293,455.20	1,130,207.18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9,531,404.82	336,213,194.32	-23,318,210.50	13,077,567.62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0	279,592.50	-20,407.50	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	24,841,081.34	24,841,081.34	-158,918.66
合计	614,994,652.84	617,627,323.36	2,632,670.52	12,918,648.96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供应商中部分新增客户、供应商涉及敏感信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部分新增客户和供应商的具体名称等信息进行豁免披露处理，并已就前述信息履行豁免披露程序。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宏观经济环境在多重挑战中持续承压，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全球产业链重构等因素对科技密集型产业形成显著冲击，公司渡过了上市后最具挑战的一年。报告期内，公司由于对智慧金融领域产品进行国产化适配和测试工作，导致产品交付延后，全年交货量较上年度大幅下降。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23.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5.3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159.6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653.12 万元，由于收入下降导致亏损同比扩大。面对 2024 年的经营压力与挑战，公司进行了深刻的反思与调整，有针对性地通过提升管理、营销和研发等各项工作水平加以改进。同时，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和行业发展趋势，在这充满挑战性的一年中，伴随着公司的变革，仍取得了一些进展。

（一）多模态大模型研发加码，拥抱技术浪潮

近年来，人工智能已进入大模型时代，多模态大模型有关技术的发展日新月异，公司积极拥抱技术浪潮，不断增强技术储备，强化对重点领域的研发投入，在多模态大模型技术领域深入布局。报告期内，公司开启了新募投项目，预计分 3 年合计投入募集资金 3.68 亿元实施“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开发自主可控的多模态大模型，进一步提升模型性能，以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作为有关产业领域发展新质生产力的关键驱动力，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自研的视觉大模型已经在智慧金融、城市管理、工业检测等领域落地应用，大幅提升了 AI 算法交付效率；公司自研的视觉大模型 Unicom 采用 Vision Transformer 的网络架构在 10 亿量级图像数据上预训练，学术评测超过 CLIP 和 SigLIP，实验结果已经公布在计算机视觉会议 ECCV2024 相关论文上；结合公司自研的视觉大模型 Unicom 和开源大语言模型，深瞳灵感-7B 多模态大模型在具身问答（Embodied Question Answering）任务和引用表达分割（Referring Expression Segmentation）任务中，与业界同等规模的 VLM 模型相比居世界领先地位。2024 年，公司也产出了其他的大模型方面的成果和研究文章，如提出第一个基于 RWKV 架构的图文对比学习模型的论文已公布在 EMNLP2024 相关论文上，利用 OCR 工具和检测工具提升 VLM 推理性能的论文已公布在 MMM2025 相关论文上。公司在不断探索前沿技术的同时，仍积极推进产品化策略，重点推进各领域产品的商业化落地，重视研发和市场接轨。

（二）快速响应信创变化，全力构建智慧金融信创体系

2024 年，在全面实现国产信创的行业趋势下，公司迅速组建信创专项小组，开展智慧金融信创产品研发工作。在完成国产化替代的同时，在原有产品功能及稳定性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产品准确率和召回率至均稳定在 90%以上。此外，利用公司大模型架构优势，提高算法训练效率和执行效率，在有限算力中，实现 64 路、90+个算法业务并发运行，并能够全面接入客户运营、安防等多个业务系统，着力打造信创业务样板。

（三）智慧教育等应用领域营收增长显著，开启公司多元化业务新篇章

公司积极从多落地场景获取收入，逐步改善单一客户依赖问题，根据客户的需求不断升级核心技术、打磨优化产品，并结合下游行业的业务特点与主要产品的市场定位加强销售推广力度，报告期内，公司在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的收入取得显著增长，在城市管理领域的收入也有提升。2024 年，公司服务了约 5.6 万名考生，为河北省某市及北京市多个区的中考体育提供全面的人工智能支持，也应用于北京市多个区的国家学生体质健康考试统测等场景。公司致力于在智慧校园体育领域打造一个全面的教育“生态系统”，包括学、练、赛、评、考等多个方面，覆盖从教学研究到考试评估，再到课后辅导和专项训练的各个环节，旨在提供一个无缝衔接的智能体育教育平台，实现日常训练与正规考试之间的平滑过渡，使得学生能够在连贯的学习环境中发展。

（四）收购国科亿道，补强公司硬件能力，开拓特种领域智能化业务

公司持续积极寻求新商业场景的拓展，增强落地场景的丰富度，并加速人工智能软硬一体化产品的战略实施。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对国科亿道的收购。国科亿道主要为特种领域提供终端计算设备，完成本次交易后，公司与国科亿道在技术、产品、供应链以及行业市场等方面产生协同效应，并将人工智能技术与终端产品整合，开拓特种领域智能化业务。由国科亿道负责硬件设计、格灵深瞳负责软件适配的基于国产化平台的 AI PC 产品已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发布，即将向市场正式销售。

（五）组织架构调整，提升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内外部挑战启动改革工作，引入新管理团队，新任总经理在公司治理、业务战略和资本市场经验丰富，财务总监系兼具审计、财务、咨询经验的专业人士，硬件及供应链方面引入国科亿道高管团队等。2024 年第四季度，公司在新管理团队带领下，重新梳理公司战略，锚定“视觉 AI 领航者”，聚焦图文大模型，在智慧金融、城市管理、特种、智慧教育等领域开展行业级产品研发及市场推广。同时升级组织架构，建立销售、产品、算法的快速联动机制，引入专业的职能团队，全面重启业务，逐步提升商业落地能力并优化客户结构。

2025 年初，为更好的参与 AI 大模型发展浪潮，打造年轻活力技术团队，公司聘任了 3 位研发及产品经验丰富的副总经理，均来自内部培养提拔；同时公司也完成了销售团队的初步整改，对应聚焦赛道引入销售 10 余人。公司将在新的人才梯队的推动下积极寻求业绩改善路径，持续提升管理能力和业务多元化改革，为实现提质增效重回报的健康发展做出积极改变。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变动情况分析 & 展望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以“让 AI 造福人类，让世界更安全更宜居更健康”为愿景，专注于将先进的计算机视觉、多模态大模型、大数据分析和机器人等技术与应用场景深度融合，提供面向智慧金融、城市管理、

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领域的认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通过收购国科亿道，公司获取了向特种领域提供以国产化芯片为核心的终端计算设备的能力，将开拓特种领域智能化业务。

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与积累，已有效掌握了多模态大模型技术、3D 立体视觉技术、自动化交通场景感知与事件识别技术、大规模跨镜追踪技术、机器人感知与控制技术、视频动作分析技术、信息安全及可靠技术等方向的多项核心技术，凭借过硬的技术能力和长期的商业化经验，人工智能产品已成功在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领域实现落地应用，其中：智慧金融领域已覆盖中国农业银行全国各省市的上万家网点，包含运营、安防、营销、反欺诈等多个金融业务场景，并开始在其他银行分支行进行试点，2024 年，在完成国产化替代的同时，在原有产品功能及稳定性的基础上，进一步提升产品准确率和召回率至均稳定在 90%以上，利用公司大模型架构优势，提高算法训练效率和执行效率，在有限算力中，实现 64 路、90+个算法业务并发运行，并能够全面接入客户运营、安防等多个业务系统，此外，公司也在银行业务中探索大模型智能体技术在实现灵活数据洞察和引导用户完成复杂的系统配置与搭建方面的应用；城市管理领域已覆盖全国多省市的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政法委员会等政府机关或企事业单位，基于视觉语言大模型的新一代智能视图大数据系统已经开始在各地落地试点，车路协同感知 MEC 产品已进行交付，同时车载视频记录取证设备、交通事件分析系统等产品已在多省市应用交付；智慧教育领域公司发布了深瞳阿瞳目体育训考系统、体感交互系统、体育大数据系统系列产品和解决方案，开发体育教育市场的渠道产品，建设了国家人工智能学生体质健康测试标准化考场，体育训考全流程解决方案已在全国多个校园试点应用、销售，大规模应用于北京、河北等多个区县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体育现场中，也应用于北京某区的国家学生体质健康考试统测和某区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体育毕业会考等场景中，校园体育应用实践入选工信部和国家体育总局《2024 年度智能体育典型案例》；工业检测领域公司自研的列车智能检测解决方案已在高铁和地铁项目中落地应用，为列车的安全运维提供保障，在研产品已涵盖轨交机务、电务和工务三大场景；公司产品、整体解决方案和基于大模型的行业应用的研发和落地工作按计划有序推进。2024 年，公司通过控股国科亿道，获取了面向特种领域提供以国产化芯片为核心的终端计算设备的能力，提供的产品形态包括主板以及信创类、加固类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产品已在行业内批量供货。并购完成后，公司便开展了将人工智能技术与终端产品进行整合的研发工作，并于 2025 年第二季度发布了基于国产化硬件平台的 AI PC 产品。

(二) 主要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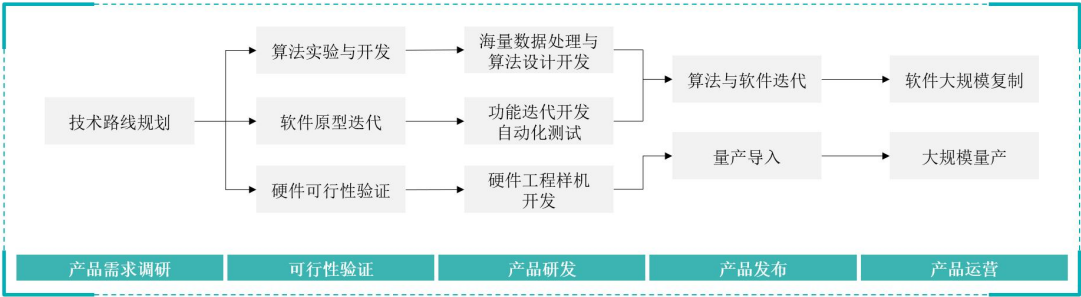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向客户提供面向应用场景的人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获得销售收入，公司自主研发的人工智能产品主要包括灵感多模态大模型、AI 开发平台、智源边缘计算平台、灵犀数据智能平台及深瞳行业应用平台；人工智能产品既可以标准化模式销售，也可根据客户需求

进行产品组合，提供定制化服务，以整体行业解决方案向客户交付；此外，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控股国科亿道，获取了向特种及信创领域客户销售硬件设备的盈利能力。

2、研发模式

公司构建了覆盖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协同化研发体系，根据项目特性灵活采用瀑布开发模式、敏捷开发模式，在产品生命周期管理基础上，通过不同研发模式适配多元化业务场景，实现技术资源高效复用与市场需求的精准响应，以用户需求为核心进行研发活动，并对整个产品生命周期进行管理，在过程中不断对执行结果和阶段目标进行总结复盘，通过不断迭代完善产品质量和改进研发过程。公司具体的研发过程如下图所示：



（1）在产品需求调研阶段，公司对行业发展趋势、市场规模和用户核心需求进行调研分析，并结合公司产品战略规划，由产品团队完成需求分析，确定产品的核心目标特性和功能，由研发团队进行技术路线规划。

（2）在可行性验证阶段，公司进行大量算法实验以寻找合理科学的解决方案，产品经理、算法工程师、软硬件开发工程师和测试团队密切配合，在产品负责人的协调下进行多次短平快的软件原型迭代，每一次迭代都会在产品实际使用场景中进行反复实验确认，通过与客户持续沟通，调整和优化，确认产品最终形态的各功能模块和参数指标，并明确研发周期。在整个过程中，算法团队负责完成实验场景的建设和数据收集，并进行验证性实验；软件开发团队负责针对应用场景进行原型验证和开发；通用硬件团队负责对硬件产品的相关指标进行可行性实验和评估。

（3）在产品研发阶段，产品经理将总结可行性验证阶段的成果，转化为产品功能指标及开发任务，确保产品交付节点和产品定义与用户预期保持一致；算法和工程团队协同完成算法模型设计开发、数据收集清洗、功能特性开发等工作；测试团队按照产品定义对产品每个开发版本进行验收，并完成自动化测试脚本；通用硬件团队完成新硬件产品的选型评估和整体设计，有效评估产品适用性、稳定性、可靠性、国产化率等特性，并负责设备软件开发和集成，交付少量可以进行测试认证的工程样机。该阶段产品会发布多个内外部测试版本，在实践中进行快速迭代。

（4）产品发布阶段是在产品完成核心功能开发后，产品经理建立产品的标准文档、销售价格、实施方案、售后体系，通过与质量、市场、销售等部门确认，满足目标市场的销售条件时，产品正式发布；新的硬件产品会在这一阶段完成小批量验证和量产导入，实现加工生产工艺所需要的

工装硬件和工具软件；测试团队进行大量密集의现场测试，确保产品满足产品定义의各类功能指标，并完成质量验收。这一阶段의完成标志产品正式版本发布。

(5) 产品运营阶段在产品正式发布后，产品经理结合市场反馈与发展趋势，制定多个后续产品版本，不断创新，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新版本，以对产品进行持续的运营、维护和改进。

通过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以及算法、产品、销售等各部门之间의深度协同机制，公司实现了研发资源의全局优化配置与创新能力的指数级放大，瀑布开发模式、敏捷开发模式相结合的双轨模式既保障了定制化业务의敏捷响应，又通过技术沉淀强化了自主产品의市场竞争力，最终形成“需求牵引创新、创新驱动增长”의良性循环。

3、采购模式

公司不涉及硬件的直接生产。针对标准硬件、配件及服务类采购，公司形成采购计划后向供应商提出待采购产品或服务的需求，供应商按照指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交付；针对定制化硬件，公司采购主要原材料并发货至委外加工厂，由其进行生产加工，采购产品到货后，质检人员进行检验后入库。公司通过控股专业的硬件产品方案解决商国科亿道，获取了完备的产业链资源，为公司选择优质代工厂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公司依托代工厂已有的完善의品质控制、生产制造管理和硬件设施进行专业的代工生产；通过新产品导入、质量检验标准发布、生产工艺发布、测试检验工具发布等方式确保产品生产的有效性、一致性和稳定性。

4、销售模式

公司结合下游行业业务特点与主要产品的市场定位，在直接销售体系的基础上，积极开发渠道商，向终端客户或渠道客户（含集成商）销售产品及解决方案，使产品以不同的方式触达更多的客户，提供更加及时、高效的销售服务。其中终端客户是指直接使用公司产品及解决方案的各行业领域客户，包括金融机构、政府部门、公安机关、企事业单位等；渠道客户（含集成商）是指承担销售推广、系统集成、安装部署、运营维护等职能的企业，包括经销/代理商、终端客户的项目总包方或其指定的工程服务商等。公司与客户直接对接需求，通过商务谈判、参与招投标等方式获取订单。

公司于2024年下旬调整了销售中心架构，围绕下游行业领域设立了多个二级部门，建立了完善的销售服务体系，通过有针对性的区域化管理和行业化的矩阵式管理，以提供及时、高效的销售服务，其中城市管理划分为本部、华东、华中、西部四个大区进行业务拓展，智慧金融以大客户为主、辅以中小行的突破，智慧教育利用渠道不断推进新的商机拓展和业务落地。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公司主要提供人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并通过收购国科亿道补强硬件设计研发能力，研发AI PC等新一代智能化硬件及无人计算装备。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和基本特点

人工智能行业的产业链可分为基础层、技术层、应用层。基础层涉及数据、算力、AI 模型生产工具和硬件基础设施为人工智能系统提供最基础、最底层的业务服务，是人工智能发展的基石。技术层主要通过基础层的算力、数据支持，进行海量模拟训练和机器学习建模，为人工智能提供核心的算法与应用技术，主要包括以深度学习为代表的机器学习算法，计算机视觉、自然语言处理等方向的关键技术，及伴随着大模型技术的发展产生的 CV（计算机视觉）、NLP（自然语言处理）等领域大模型和多模态大模型。技术层是人工智能发展的核心，对应用层的智能化发展起到决定性作用。

应用层则是基于基础层与技术层，为企业级用户、政府机构用户、大众消费者用户提供面向特定应用场景需求而形成的软硬件产品或解决方案。人工智能应用广泛，可有效赋能下游领域实现人工智能应用，为其转型与发展注入强劲新动能。

2024 年，人工智能浪潮加速席卷全球，世界主要国家纷纷将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与应用作为国家战略的重要方向，人工智能已成为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引擎，并逐渐成为推动社会持续发展的关键助力。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工智能是引领这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具有溢出带动性很强的‘头雁’效应”“人工智能是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重要驱动力量，将对全球经济社会发展和人类文明进步产生深远影响”。2018 年以来，以 ChatGPT、Sora、DeepSeek 等为代表的预训练大模型持续取得突破，推动人工智能从感知向认知、从分析判断式向生成式、从专用向通用转变，进入快速发展的新阶段。在基础理论突破、信息环境支撑、经济社会需求拉动的共同作用下，人工智能技术创新不断突破，大模型的性能和效率不断提升，预训练成本不断下降，进一步拓展了人工智能的应用场景和能力边界，人工智能产业规模持续增长，据 IDC 预测，2024 年全球人工智能产业规模将达到 6,233 亿美元，同比增长 21.5%。在全球人工智能技术飞速发展的背景下，行业内国际合作与竞争并存，2024 年 7 月，第 78 届联合国大会通过的中国主提的加强人工智能能力建设国际合作决议，该决议强调人工智能发展应坚持以人为本、智能向善、造福人类的原则，鼓励通过国际合作和实际行动帮助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加强人工智能能力建设；而另一方面，各国为了在人工智能领域占据领先地位，纷纷出台相关政策，加大资金投入，争夺人才和技术资源。

报告期内，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和文件支持人工智能行业发展。2024 年 2 月，国务院国资委召开“AI 赋能产业焕新”中央企业人工智能专题推进会，强调中央企业要把发展人工智能放在全局工作中统筹谋划，加快布局和发展人工智能产业，深入推进产业焕新，进一步深化开放合作，开展 AI+专项行动，加快重点行业赋能，构建一批产业多模态优质数据集，打造从基础设施、算法工具、智能平台到解决方案的大模型赋能产业生态，将人工智能发展作为编制企业“十五五”规划的重点，旨在通过系统性布局加速技术创新与产业升级，推动国有资本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2024 年 3 月，《2024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人工智能+”行动，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这是“人工智能+”首次被写入政府工作报告中，体现了国家对数字经济和人工智能产业的重视；2024 年 6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中

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印发《国家人工智能产业综合标准化体系建设指南（2024 版）》，提出“创新驱动+应用牵引+产业协同+开放合作”四大原则，要求加快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以抢抓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先机为目标，完善人工智能标准工作顶层设计，强化全产业链标准工作协同；2024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金融监管总局等四部门发布《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 年）》，提出加速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和深度赋能，充分激活数据要素价值，着力提升供给质效和服务保障水平，实施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强化中小企业大模型技术产品供给。2024 年，各地方政府也出台了相关具体政策措施和方案不断推进人工智能产业的深化发展，如《北京市推动“人工智能+”行动计划（2024—2025 年）》《广东省关于人工智能赋能千行百业的若干措施》《山东省人工智能产业科技创新行动计划（2025—2027 年）》等。

（2）主要技术门槛

人工智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行业进入壁垒高，产品具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等特点，企业需拥有高效的研发创新和产业应用能力，头部企业拥有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不断进行先进技术探索的机制，在经营方面需拥有不同业务场景的快速商业化落地能力和良好市场口碑，需要公司深入理解行业应用场景、客户需求并保持行业数据优势，进行软硬件适配以发挥应用价值，同时，公司开拓特种领域智能化业务需要在产品、技术和供应链方面对公司资源协同整合，对企业的研发、销售、管理等业务能力均有较高的要求。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在 AI 算法层面，公司的核心算法在国际、国内的权威机构和组织举办的算法比赛中多次名列前茅，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向学术界开源了 TrillionPairs 和 Glint360K 两个人脸识别数据集，开源了 PartialFC 训练代码，推动了行业技术的发展；同时，公司承担了国家科技部、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等多项人工智能技术应用的重大科研项目，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一起获批国家人工智能产教融合创新平台建设项目，并与全国信息安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中关村标准化协会、国家工业信息安全发展研究中心、中国电子工业标准化技术协会、中关村智慧城市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中关村中安公共安全视频智能应用技术联盟等单位开展多项标准化制定工作，并入选“2024 北京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百强”。2024 年，公司自研的视觉大模型 Unicom 采用 Vision Transformer 的网络架构在 10 亿量级图像数据上预训练，学术评测超过 CLIP 和 SigLIP，实验结果已经公布在计算机视觉会议 ECCV2024 相关论文上；公司也产出了其他的大模型方面的成果和研究文章，如提出第一个基于 RWKV 架构的图文对比学习模型的论文已公布在 EMNLP2024 相关论文上，利用 OCR 工具和检测工具提升 VLM 推理性能的论文已公布在 MMM2025 相关论文上。

在 AI 应用层面，公司已将核心技术转化为面向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领域的人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并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不断优化、升级核心技术，确保持续的

技术创新。公司控股国科亿道后，能够提供主板以及信创类、加固类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产品，并研发 AI PC 等新一代智能化硬件及无人计算装备，更好的满足客户和市场的需求。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在下游主要核心客户的认可程度高，良好的市场口碑为公司市场拓展及持续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

人工智能下游的应用领域众多，目前与公司同行业的人工智能企业在下游应用领域的布局方面各有侧重，未来市场空间较大。公司作为创新型人工智能企业，目前尚处于产业化与市场拓展的快速发展阶段，在多个人工智能细分应用领域中已较早完成了产品布局，未来在新应用领域的业务拓展将持续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和竞争地位，并加速人工智能软硬一体化产品战略实施。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当下，随着大模型技术的发展，训练效率与性能显著提升，成本与应用门槛降低，人工智能技术迈向新阶段，在技术创新与商业应用的双重驱动下，全球人工智能产业规模呈爆发式增长，产业赋能潜力尽显。与此同时，面对文字、图像、音频、视频等多元数据处理需求的激增，大语言模型及多模态大模型持续迭代创新，凭借强大能力完成复杂任务，为各行业智能化升级注入动力，在通用人工智能发展进程中发挥着愈发关键的作用。

随着国家“东数西算”工程启动，我国算力资源形成八大国家算力枢纽节点、十大数据中心集群的核心布局，各地算力建设如火如荼，国产算力渗透率逐步提高。大模型技术突破、算力基础设施升级以及多场景渗透的叠加效应，使得各行业对智能化升级的需求愈发强烈，人工智能与行业场景进一步深度融合，智能化渗透率在多个垂直领域稳步提高，长尾场景也更加丰富。我国已初步构建起全面的人工智能产业体系，《生成式人工智能应用发展报告（2024）》显示，我国人工智能相关企业超 4,500 家，核心产业规模接近 6,000 亿元，产业链覆盖芯片、算法、数据、平台、应用等上下游关键环节。人工智能与制造、交通、医疗、农业等多领域深度融合，持续产出新产品、提供新服务，推动各行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促使企业从传统运营模式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通过数据驱动决策，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提升运营效率。

展望未来，人工智能将朝着更为强大和智能的方向迈进。“人工智能 + 高速移动互联网”将深度融入人类社会生活，加速向各场景渗透，深刻改变人们的生活与工作方式。人类记忆中存储的视觉知识远多于言语知识，从 AI 对人脑知识的模拟和自身发展的角度看，视觉知识的独特性使其重要性日益凸显，从应用的广度和对特定行业的影响力来看，视觉有超越语言的趋势。从更长远视角看，强人工智能赋能新质生产力发展，将带来颠覆性、全局性影响，推动社会经济实现跨越式发展。在技术创新上，多模态整合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多模态 AI 将成为企业应用 AI 的主要驱动力，助力改善客户体验、提高运营效率、开发新商业模式，而小模型将因其灵活性、低资源消耗及快速部署等优势，在特定领域发挥更大作用，“开箱即用”与高性价比将成为人工智能发展的趋势。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打造了底层 AI 技术平台——深瞳大脑，深瞳大脑作为公司核心技术的驱动平台，赋能公司人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的技术实现。深瞳大脑包含数据平台和训练平台，由数据采集、数据预处理、数据标注、模型训练、模型优选、数据管理等模块组成。



数据平台支持多源多模态数据的自动收集和清洗归类，通过构建自动化处理为主、人工标注为辅的标注体系，形成海量增长的标签数据池，有效节省标注成本，提高了算法模型的研发效率；通过组建具有专业背景的标注团队，用人工标注加 AI 模型自动化预识别的方法，为算法提供精准的基础训练数据，同时通过数据团队对开放数据的收集和挖掘，为公司在海量数据下训练高水平模型做好数据准备；训练平台则有效提高了模型训练的自动化水平，降低算法多平台部署应用的迁移难度，为算法高效生产及快速商业化应用奠定了重要基础；训练平台同时支持在海量数据中进行挖掘，主动触发模型更新训练，可以有效的提高算法的准确率和生产效率，并进一步提高产品的交付能力。目前，公司深瞳大脑可支持数十亿训练数据、数亿类别任务，数百亿参数多模态大模型的训练。训练平台生产高质量的算法，推动应用的落地，数据平台收集应用产生的高质量数据又促进算法的提升，从而算法、应用、数据在深瞳大脑系统内形成人工智能的正向循环，为公司的高效研发创新与产业应用提供了有力支持。

(1) 多模态大模型技术

公司利用自研的底层 AI 技术平台深瞳大脑对数十亿训练数据进行清洗和预处理，并基于大规模数据训练数百亿参数的大模型，在海量数据下，研发了基于图像、语言、语音多种模态的弱监督大模型训练算法，节省了大量数据标注资源。针对海量数据中存在噪声的问题，研发了标签重写算法，高效地提升了数据质量。上述算法已投稿到国际顶级会议 ICLR2023、ICCV2023 和 ECCV2024 并被接收，公司已在业务中利用该大模型提升少样本场景的准确率，在复杂场景中效果远优于传

统小模型。结合高质量的语言模型，公司研发了灵感多模态大模型，该模型能接受图像、语言等多种模态的输入，能够完成多模态融理解，提升业务的应用潜力。

跨平台模型训练技术用于简化 AI 算法生产，该技术基于自主研发的训练框架，和自主研发的预训练模型可实现常用业务 AI 算法的一键式训练，为常见业务中的分类、检测、分割等算法提供便捷快速的实用模型。针对不同应用场景的算法开发，公司自主研发的跨平台模型训练技术可将训练任务管理平台产出的模型自动发布到各种类型的显卡或平台，包括英伟达显卡、华为昇腾系列芯片、算能计算平台等，无需人工干预，从而达到模型快速高效交付的目的，可有效的降低研发成本，有助于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基于自主学习的训练平台解决方案，也已经在公司多个重点项目上线，实施后大量长尾业务的迭代周期大幅缩短，准确率提升效果显著。

（2）3D 立体视觉技术

3D 立体视觉一般通过结构光、激光雷达等特殊传感器采集得到场景的深度信息，再利用深度信息和可见光信息一同计算出场景的三维图像。

多目传感器标定与深度估计技术使用一对成本更为低廉的可见光相机组成双目系统，对场景深度信息进行估算，在达到普通结构光相机精度的同时，提高了相机的可靠性和易用性，并能覆盖更多的结构光相机无法工作的光线条件和场景。基于这项技术的输出，使公司的算法能更好地适应多种不同的场景和目标，进而对人体、物体、场景进行高精度的重建。

运动姿态分析技术通过采集不同场景下人体姿态数据，通过自主研发的三维人体姿态估计算法，能够解决人体关键点数据采集不准确或不稳定的问题。公司基于单目相机的三维重构技术结合作模型库及人体运动功能学的特点，优化了使用单目相机获取三维人体关键点的效果，解决了基于二维人体关键点进行判断的难题，使得运动姿态分析算法在三维人体上做出更为精准的判断，进而可以应用在体育健康与行为分析领域对人体三维姿态的准确识别与分析。公司在 Siggraph Asia 2024 发布了 3D 人体技术的相关论文，基于单个视频进行人体运动捕捉，比单帧估计的更加稳定准确。

运动姿态分析技术在智慧金融领域可以协助银行客户进行员工履职分析与管控，人员重点区域违规管控（如非授权人进入、员工缺岗等）、人员操作异常管控（如单人加钞、大额现金遗留等）、人员动作异常管控（如异常倒地、打架、各类防护舱业务等）等项目均达到较高的检测精度；而在智慧教育领域，该技术可评判用户动作是否完成及标准程度，评判仰卧起坐、引体向上、跳绳、篮球交替运球、篮球护球训练等 17 项基础测试和训练动作时，也可具备较高水平的检测精度。3D 重建与立体视觉分析技术在轨交运维场景可将离散的局部列车零部件数据进行融合和重构，得到列车标准模型，将几何模型分析、深度学习等技术运用到列车标准模型、点云数据、图片等多维度数据，进行零部件匹配和故障诊断。公司基于深度学习的点云配准技术已在多个学术数据集上取得第一，通过点云几何结构和基于 Transformer 的多层特征投票机制提升正确匹配点云比例，提升点云配准精度，在真实业务测试集上旋转向量误差小于 1 度、平移向量误差小于 0.3mm，该技术对产品落地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目前，公司产品已覆盖列车常见的 190 余种故障项点，

项点处理速率超过 20,000 个/小时，在高级重要性项点的故障诊断成功率大于 95%，对于高精度测量的项点，测量精度达到亚毫米级别。

（3）自动化交通场景感知与事件识别技术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车辆识别技术，能够运用高精度目标检测与跟踪技术对大陆号牌、港澳号牌、非机动车号牌等多种类型的车牌进行多种尺寸和角度的识别，支持倾斜角度在 45° 范围内的车牌，准确率在 99% 以上。同时，公司支持的机动车、非机动车、人体属性识别多达 50 余项，重点属性识别准确率超过 95%。

在对交通场景中车辆进行分析时，公司结合在人脸识别技术上的优势研发了多目标属性识别与对象关联技术。该技术可以将车内驾驶员与车辆绑定，协助交通管理部门和公安部门查找可疑人员，提供破案线索。由于车内光线较暗、抓拍受挡风玻璃干扰、司乘人员人脸姿态不受控、人脸有遮阳板墨镜口罩等遮挡的原因，普通的人脸识别算法都会有较大的下降，公司在人脸识别技术上的优势可以做到在以上困难环境下仍能达到较高的识别率。

公司研发的交通场景理解及事件检测识别技术，基于自适应交通场景理解和车辆特征识别的技术能力，无需人工标注，可自动化识别闯红灯、不按导向行驶、不礼让行人等 11 种交通违法场景，同时结合车辆重识别技术可准确定位车辆位置，实现对交通视频的自动分析、事件预警和违法事件的自动审核。

（4）大规模跨镜追踪技术

公司拥有完全自研的人脸识别算法和引擎技术，在多种光线条件、人脸角度的场景下都能达到较高的识别准确度。公司在研发过程中开源了 TrillionPairs 和 Glint360K 两个人脸识别数据集以及 PartialFC 训练代码，其中 PartialFC 相关论文已被视觉顶尖会议 CVPR2022 接收，推动了行业技术的发展。公司的人脸识别技术在公开数据集 MegaFace 上识别准确率达到 99.1%。公司在公安部治安管理局亿级人像算法测试中，1 比 1 人像比对测试万分之一误识率下的通过率为 99.97%，5 万样本比 1 亿级人像比对测试中首位命中率超过 98%，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研发的百亿级人员聚类技术可支撑上万路摄像头接入并实时完成动态聚类，支持室内场景和光照、质量和姿态等都不受控的室外复杂场景中的大规模商用。

为了达到上万路摄像头接入并实时完成动态聚类的应用要求，公司研发了海量数据以图搜图技术。公司研发的以图搜图引擎支持多架构、不同计算设备上的图片检索功能。配合集群可实现百亿级图片秒级检索的性能。针对上亿特征占用显存巨大的问题，公司研发了短特征技术，利用该技术能节省至少 4 倍显存，同时召回率达到 99.9%。该技术已广泛应用在公司多个应用场景的产品及解决方案中。

人脸属性表达技术在公共安全等场景具有广泛应用，同时也能辅助大规模人员聚类。公司研发的人脸属性包括年龄、性别、表情、姿态、遮挡、模糊等多项属性。该技术使用单模型、多任务协同训练策略，利用各个属性任务之间的相关性来辅助训练单个模型，可在缩减运算资源的同时保证每个属性的精度。

公司多场景广覆盖人脸活体识别技术可应用在闸机口等通行相关的场景，公司已积累了千万级的攻击样本，可防止人员通过打印照片、屏幕、3D 面具等非活体人脸通过闸机。

（5）机器人感知与控制技术

公司稳步推进具身智能相关技术研发和落地。公司将实时定位与建图技术、机械臂视觉反馈技术、机器人路径规划与自主导航技术运用于工业检测机器人等场景，算法适应性良好，机器人在该场景中，以最高 1m/s 的速度做无碰撞运动，达到轨交运维应用所需的技术水平。其中，机器人实时定位与建图技术，又称 SLAM 技术，在室内和半户外场景下拥有良好的定位精度，在结构化的室内场景下，定位精度可达毫米级，在工业现场的半户外场景下，定位精度可达厘米级。同时，公司针对 SLAM 普遍算力要求较高的问题做出了优化，完成 SLAM 模块向特定型号嵌入式主板的迁移和适配工作；机械臂视觉反馈技术，又称手眼协同技术，在机械臂重复性动作的场景中收到良好效果，得到视觉反馈之后的机械臂定位，较普通机械臂定位的精度有较大提升。同时，在保证精度的前提下，时间延迟不超过 1 秒，保证了精度和实时性；机器人路径规划与自主导航技术，包含机器人定点巡逻、远程临场、人员跟随等功能模块，运用于自动化检修场景中。

公司的机器人虚拟示教技术，能够通过高精度 3D 重建技术，搭建虚拟列车检修空间，构建一个包含作业坑道、列车、机器人等元素，同时考虑物体碰撞、真实设备性能、环境噪声等因素的虚拟机器人作业空间。在虚拟空间内进行机器人示教，通过控制虚拟空间中的机器人进行采集位置确认工作，支持多人协作和远程操作，极大缓解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真实列车的依赖，提升 3 倍以上的实施速度。

公司的机器人遥感技术则通过将虚拟点位下发给机器人，通过坐标空间变换、运动分解、轨迹规划等技术，使机器人获取在物理空间中可执行的动作指令，该技术既支持异步动作执行，也支持在线的虚拟机器人-真实机器人实时动作执行。为了提升机器人自主规划和控制能力，公司自主研发的多模态大模型作为机器人的大脑，使其逐步向具身智能靠拢。

公司基于 Transformer 模型与扩散模型实现了机器人模仿学习方案，已在单臂与双臂机器人进行了真机落地。基于自研多模态大模型实现了具身领域的机器人基座模型，其在具身任务和空间理解的多个榜单表现优异。公司基于基座模型实现端到端的 VLA（视觉语言动作）模型训练，将在单臂、双臂复合机器人上部署。基于基座模型实现 VLN（视觉语言导航）具身模型方案，将在机器人和无人机等多种构型上进行部署。使用具身基座模型作为机器人感知空间理解任务的大脑，深度强化学习方案做为控制的小脑，引入 COT（思维链）与自纠正方案，提升机器人通用能力。

（6）视频动作分析技术

公司拥有丰富的视频动作分析经验，经过多年技术积累，搭建了一套从视频预训练到视频动作识别和时序动作定位的流程。该流程能高效训练各种业务所需的视频动作分析模型。

为了提升视频预训练的效率，公司研发了 V-SWIFT 视频预训练框架，对比开源的训练框架一次预训练所耗费 GPU 时减少 90%。基于该预训练框架公司只用一台 GPU 服务器一天便能完成一次视频基础模型的预训练。

利用海量数据完成的视频预训练模型有较强的泛化能力，能够在少量特定场景数据微调后适配到对应场景上。公司在智慧金融、智慧体育和工业检测等业务上已经将视频预训练微调得到的视频动作识别和时序动作定位模型落地应用，并且大幅提升了模型精度和泛化性。公司在由北京图象图形学学会、清华大学、蚂蚁安全实验室等机构联合发起的第一届花样滑冰动作识别挑战赛中，应用了领先的视频动作分析技术获得了冠军。

(7) 信息安全及可靠技术

公司通过控股国科亿道，获得了“用于视频信号传输的防泄密电路”的专利，可在触发保密条件时快速切换外接显示屏至预存图片，保障敏感信息安全，适用于特种、政府及金融等高保密场景；国科亿道还开发了“防护显示屏特高压静电的电磁屏蔽结构”，通过电磁屏蔽膜与金属箔屏蔽罩结合，实现 360° 静电防护，提升设备抗干扰能力；国科亿道基于国产化芯片开发的加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及主板，满足特种环境下的高可靠性、耐极端条件需求，拥有“提高防浪涌电流冲击性能的电源电路”专利，优化设备在复杂电力环境下的稳定性。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入选北京市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共计拥有有效专利（不包含权利终止和转让）107 项、有效软件著作权（不包含权利终止和转让）178 项、有效其他知识产权（不包含权利终止和转让）3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3	7	137	53
实用新型专利	4	8	51	38
外观设计专利	1	2	23	16
软件著作权	14	10	185	178
其他	0	0	3	3
合计	32	27	399	288

注：上表中累计数量包含国科亿道在 2024 年 11 月 30 日前累计申请数 86 个、累计获得数 63 个。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88,971,311.87	183,960,346.49	2.72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研发投入合计	188,971,311.87	183,960,346.49	2.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61.18	70.14	增加 91.0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	36,831.73	6,440.65	6,440.65	开发阶段	继发布视觉大模型之后,持续跟进业内多模态大模型先进技术,研发行业领先的多模态大模型,支撑多模态 RAG、Agent、具身智能等下游应用,取得行业领先的效果。通过视觉大模型、多模态大模型的商业合作,主动提升技术品牌,形成有竞争力的 MLLM 解决方案。	行业领先	应用于行业用户的信息 化转型,低成本交付,有较 强的竞争力。
2	雷视融合	434	73.38	73.38	研究阶段	在国家车路云战略背景下,利用最新的算法技术,融合当前路口的多视频流和多雷达的探测数据,完成数据的融合,最终形成全国产化一体化智能终端,解决高实时、高性能、全覆盖的科研指标,推动市场广泛推广。	行业领先	应用于智慧 高速、城市交 通等领域。
3	智慧能源农场	5,058	852.69	1,077.63	开发阶段	运用人工智能和可控光合作用等技术手段,开发高效的光反应器和自动化控制工艺,实现稳定、高产的微藻养殖技术并进行试产,提供以微藻为基础的稳定饲料来源;建立一套主要基于太阳光、空气和水的具有较高自动化程度的自治系统,自组织的持续稳定经济的生产某种特定藻类,并以该藻类作为生物质原料,进行深入开发。现已完成桌面级全自动微藻培养系统的开发,实现智能算法控制该系统进行培养工艺优化的技术验证。目前项目进入中试阶段,正建设吨级培养规模中试产线,持续优化工艺并形成成本模型。	与同行 业可比 公司接 近	应用于饲料、 食品和生物 能源生产领 域。
4	一体机主控板研发项目	454.00	60.18	332.75	鉴定试验阶段	一体机主控板设计目标聚焦于自主可控、高可靠与高性能。所有元器件均采用国内可自主生产厂商提供。满足 GJB 标准,在极端温域及剧烈震动/冲击环境下稳定可靠运行。采用多核异构计算架构,实现接口通讯能力,高性能计算能力及高清显示能力。	与同行 业可比 公司接 近	应用于特种 设备领域
5	加密平板研发	930.00	46.86	383.35	试点及产品迭代阶	具备稳定可靠的通信能力,在复杂的电磁环境和恶劣的地理条件下,依然能保持稳定的通信连接。支持接入加密模块能对传	与同行 业	应用于特种 设备领域

	项目				段	输和存储的数据进行高强度加密，防止信息被窃取、篡改或破解。拥有大容量电池或高效的电源管理系统，确保在长时间野外作战、无法及时充电的情况下，依然能维持设备的正常运行，保障作战任务的连续性。	可比公司接近	
6	电子政务平板研发项目	620.00	11.74	182.72	开发阶段	具备轻便易携带的特点，方便政务人员随时随地处理公务，如审批文件、查看会议资料、回复工作邮件等，提升办公效率，打破时间和空间的限制，并采用可靠的加密技术，保障政务数据在传输和存储过程中的安全性，防止数据泄露、篡改。同时，设置严格的访问权限管理，依据不同岗位和职责分配相应的操作权限，确保敏感信息不被越权访问。	行业领先	应用于党政办公领域
7	人工智能电脑研发项目	120.00	21.53	25	开发阶段	运用多核异构架构（CPU+GPU+NPU）开发全国产化的人工智能电脑（AI PC），兼顾高算力与低功耗以支持本地 AI 推理与混合计算，内嵌深瞳大模型，实现个性化办公（如自动生成文档、会议实时翻译、智能设备管理），从单一工具转向“智能助手”，例如自动优化工作流（邮件撰写、会议纪要整理）、环境感知（根据用户习惯调节性能）等。	行业领先	应用于党政智能化办公领域
8	人工智能算法平台升级项目	14,418.10	3,809.5	14,418.1	已结项	1、研发全生命周期运营、一站式的数据治理平台，包含数据集成、规范设计、数据质量监控、数据资产管理、数据服务、数据安全等功能，支持行业知识库智能化建设，支持大数据存储、大数据计算分析引擎等数据底座，构建从数据接入到数据分析的端到端智能数据系统，实现数据平台数字化转型。2、研发基于主动学习机制的自动化算法模型训练生产系统，服务于公司的各个领域，平台可满足公司各产品线所需算法模型的需求，获取和挖掘原始业务数据，为各业务领域提供高识别率的算法模型。3、完成智慧金融领域的大模型和算法数据仓库建设，能够从监控视频中识别危险和异常行为，利用大模型的表达能力，提升复杂场景的识别精度。4、实现机器人在室内和半户外场景拥有稳定的自动驾驶能力，达到毫米级精度。并实现实时定位与建图技术（SLAM）、移动体的轨迹规划与运动控制技术、多机调度与协同技术。5、提升大规模人群中人脸遮挡的算法识别能力，优化戴口罩、带帽子及质量较差图像的识别效果。6、研	行业领先	用于支撑公司所有业务场景。

						发自有图像预训练大模型，实现视频分类、图片分类、少样本检测模型、少样本事件任务，提升行为任务效果。7、研发局部特征匹配算法，应用在依赖图像精确配准方向，也为后续目标定位、异常检测、多图像融合、图像校对等任务提供支持。8、研发基于单目的人体 3D 姿态估计算法和人体表面重建算法，使金融、体育等场景中运动姿态表达达到传统多目算法精度。9、研发运动场景下的智能算法，实现对非标准动作的评价与纠正，使多类运动项目达到或超越行业标准的识别精度。10、预研自有多模态大模型和相关技术，使其在业务场景应用落地。		
9	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研发项目	11,852.02	2,550.44	11,852.02	已结项	1、完成研发具有实时智能、自主控制能力的工业巡检机器人设备和交互系统，可适应各种场景和列车，实现空间内的低速自动驾驶、机械臂视觉引导、远程示教等功能，具有故障智能诊断、缺陷自动定位、障碍物自主感知的能力。2、完成研发一套高检测效率、高准确性、轻便、快装的工务线路巡检设备，实现自动快速检测轨道状态、缩短检修时间目标，完成线路巡检的数字化、标准化流程建设，实现降本增效且适应提速、高密度行车的要求。3、完成研发面向轨交行业的可穿戴 AI 设备，基于自研的算法、应用和硬件提供标准作业流程履职助手，提高作业过程的规范性和安全性。4、打造针对多种体育场景的三维运动交互产品及多目协同解决方案，可支持 100+的运动训练与考试项目，具备视觉算法精度高、运动姿态评价准的特点，体育校园训考解决方案已初步研发完成，在多个用户场景交付并持续迭代；打造满足国家体质健康统测、九年级中考、高中会考等场景下的人工智能体育考试和评价方案，支持 30+考核科目，并结合体育考试系统平台，实现体育考试中组考、检录、考试、成绩仲裁、检出等全流程管理。5、开发面向沉浸式交互体验的基础设施、计算设备、游戏应用和管理平台，软件方面，通过自研的虚拟 ID 技术、视觉动捕技术、空间定位技术、数字孪生技术，打造可部署在不同体量的沉浸式体验场景；硬件方面，应用公司自研的高性能智能摄像机产品和边缘计算产品，实现便捷易部署的深瞳灵境感知系统，支撑大规模沉浸式交互	行业领先	1 和 2、应用于飞机、铁路、公路、桥梁等工业检修领域。3、应用于轨交行业标准作业流程的数字化、智能化场景，及其它关注生产安全和生产质量的工业巡检场景。4、应用于普教、高教的智慧操场场景和各地的体育中考项目。5、应用于文旅、文博、研学、大型沉浸式

						系统的商业化落地；打造深灵之心运管平台，提供其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设施管理、内容分发、场馆运营支撑、开发者管理等。		多人互动游戏领域。
10	“金砖”智慧金融管理系统	5,820	1,017.75	5,070.66	已结项	系统拥有完善的从算法训练、算法管理、自定义告警引擎、AIOT设备管理、人员管理、自动化报表等模块，覆盖云边端架构，具有合规操作监控、风险事件预警、运营效率分析、大模型预训练、物联网管理等功能，可承载金融企业长期的云边端架构的AI管理系统，满足日益增长的AI需求。在用户场景的批量交付中，已实现智能视频图像分析和物联网能力，从安防场景逐步拓展到运营场景。	行业领先	应用于银行网点、金库、办公大楼、产业园区等领域。
11	“战狼”公安视图大数据分析平台	9,552.87	324.29	6,417.8	已结项	推出面向公安行业的视图大数据解决方案，开发集全目标解析、大数据、视图库系统、地图服务、运维管理平台、数据治理系统、多生物特征管理等系统为一体的公安视综大数据平台。该平台已经完成研发并在多个省市的项目中落地应用。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接近	应用于公安业务场景，包括但不限于科信、刑侦、图侦等业务领域。
12	车载移动违法抓拍设备	348.22	156.63	286.55	已结项	实现车载移动状态下各类违法行为的分析，包括压线、占用公交车道、不礼让行人、占用应急车道、非机动车不戴头盔、非机动车超载等20余种违法行为；支持场景包括城市、高速、农村、铁骑；支持记录违法车辆结构化信息及GPS位置；支持报警记录的短视频及图片输出；支持车辆布控报警及车辆实时结构化；支持行车记录视频存储及配置；支持RTSP协议的视频流接入及远程预览；支持远程升级。	行业领先	应用于交通管理领域。
13	智慧交通全息感知设备	117.5	5.81	18.97	已结项	通过接入路口的高清摄像机、鱼眼摄像机和反向卡口摄像机视频流，基于视频图像结构化算法引擎，对路口处三个相机视频流实时分析，确认三个相机同一目标融合，通过纯视频方案，形成路口车辆的融合感知数据，为交通管理者提供更丰富的业务数据，以便提高对路口的监管。	行业领先	应用于智慧高速、城市交通等领域。
14	车路协同感知MEC	532.4	295.87	438.53	已结项	通过接入路口的高清摄像机视频流，基于视频图像结构化识别算法引擎，完成路口交通参与者的视觉识别，同时对路口各个方向，进行视频融合，再结合雷达的探测数据，依赖雷视拟合	行业领先	应用于智慧高速、城市交通等领域。

						技术，完成雷达和视频数据的融合，最终形成各路口完整的感知融合数据。		
15	智慧加油站大数据分析平台	2,803.7	400.67	2,221.28	已结项	推出面向加油站智能化、数字化升级改造场景的智慧加油站解决方案，通过自研算法、引擎、应用软件和硬件为加油站的经营决策提供量化数据支撑，为加油站的安全管理提供智能化方法，为其现场服务水平提供衡量指标。该平台已经完成研发并在几个省份试点应用。	在该应用领域的商业化布局领先同行业公司	应用于传统加油站智能化、数字化升级改造场景。
16	自主飞行机器人研究项目	1,181	166.15	345.45	已结项	研发无人机自主飞行负载模块，构建不依赖于卫星定位的自主无人机系统，从事工业巡检任务，使无人机成为自主飞行机器人，重点研究用于工业应用的自主飞行算法和技术。研究包括未知环境下自主建模、自动避障、目标捕获、任务执行、数据分析。	与同行业公司接近	可广泛赋能市场上无人机巡检场景的方案集成。
17	边缘计算产品平台	2,312.80	1,033.89	2,295.75	已结项	依托公司多年嵌入式硬件平台的积累，结合公司领先的AI算法能力，开发具有不同算力、不同业务应用的全国产化边缘计算产品。通过云边结合，实现算法动态从云端下发到边缘端，支持灵活的规模化部署和运维。	行业领先	应用于智慧金融、智慧体育、智慧商业和元宇宙等领域。
18	深瞳智能物联网平台	602.00	304.09	598.01	已结项	提供跨平台统一的系统环境、服务接口、打包升级方案和稳定高效的底层操作系统，开发便于管理、支持多种设备运维方式、支持算法下发、灵活部署的智能物联网平台。	行业领先	应用于智慧金融、智慧教育、智慧商业、元宇宙等领域。
19	可穿戴助手	1,047.00	686.15	1,032.78	已结项	完成可穿戴智能相机开发，可在工业环境中实现音视频数据实时采集、传输，语音指令识别等功能。	与行业可比	应用于轨交、航空、医疗、特种设备等

							公司接近	领域。
20	智能摄像机产品平台	537	65.25	471.98	已结项	开发支持不同算法模型的多目智能摄像机产品，具有高算力、帧同步、姿态识别、场景感知等能力。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接近	应用于沉浸式人机交互、智慧教育领域。
21	可穿戴语音记录分析设备	757.4	186.01	730.96	已结项	完成语音检索、对话呈现、工作量化等基础功能，在业务数字化分析和风险防控能力上达到金融行业的要求，已在银行场景完成测试验证。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接近	应用于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
22	智能认知系统	396.70	274.6	394.94	已结项	开发面向线下场景、以降本增效为目标的智能认知系统，提供由端到云的整体解决方案，包含视频图像的结构化识别、对比、聚类等基础能力，通过大数据分析提供快速、准确的通用功能和稳定、可靠的服务，满足各类场景的业务需求。	行业领先	应用于商业地产、智慧通行等领域。
合计	/	96,726.44	18,784.13	55,109.26	/	/	/	/

情况说明
项目 1、8、9 的累计投入金额超过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的部分为研发费用间接费用的分摊。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31	31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62.94	70.38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152.67	13,198.1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36.60	40.6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60
本科及以下	16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73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29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9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0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深耕于计算机视觉行业的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掌握计算机视觉领域的核心算法技术，已形成了多模态大模型技术、3D 立体视觉技术、自动化交通场景感知与事件识别技术、大规模跨镜追踪技术、机器人感知与控制技术、视频动作分析技术六大技术方向并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公司的核心算法在国际、国内的权威机构和组织举办的算法比赛中多次名列前茅，其中：公司在 OpenFAD23 竞赛的动作分类任务中获得第一，在 2022 年 ECCV PointCloud-CChallenge 点云分割和点云分类两个赛道均获第 2 名；在第一届花样滑冰动作识别挑战赛中运用领先的运动姿态分析技术获得了冠军；公司的人脸识别技术在公开数据集 MegaFace 上识别准确率达到 99.1%，公司在公安部治安管理局亿级人像算法测试中，1 比 1 人像比对测试万分之一误识率下的通过率为 99.97%，5 万样本比 1 亿级人像比对测试中首位命中率超过 98%，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的“跨年龄同亲缘比对”算法，通过捕捉面部微小特

征和变化规律，能够适应不同年龄段之间的容貌差异，具备强大的泛化能力，已经在全国多个公安机关落地应用；公司的车辆识别技术能够对大陆号牌、港澳号牌、非机动车号牌等多种类型的车牌进行多种尺寸和角度的识别，支持倾斜角度在 45° 范围内的车牌，准确率在 99%以上。同时，公司支持的机动车、非机动车、人体属性识别多达 50 余项，重点属性识别准确率超过 95%，达到国内领先水平。

公司建立了以数据平台与训练平台为核心，涵盖数据采集、数据预处理、数据标注、模型训练、模型优选等模块的底层 AI 技术平台——深瞳大脑，有效提高了算法模型的研发效率及自动化水平。数据平台支持多源多模态数据的自动收集和清洗归类，通过构建自动化处理为主、人工标注为辅的标注体系，形成海量增长的标签数据池，有效节省标注成本，提高了算法模型的研发效率；训练平台则有效提高了模型训练的自动化水平，降低算法多平台部署应用的迁移难度，为算法高效生产及快速商业化应用奠定了重要基础。公司利用深瞳大脑对数十亿训练数据进行清洗并基于大规模数据训练大模型，在海量数据下，研发了基于弱监督的大模型训练算法，节省了大量数据标注资源，提升了少样本场景的准确率。数据、算法及应用在深瞳大脑内形成人工智能的正向循环，为公司的高效研发创新与产业应用提供了有力支持。经过多年持续研发的优化，公司的训练任务管理平台产出的模型可无需人工干预，自动发布到各种类型的显卡或平台，包括英伟达显卡、海思系列芯片、华为昇腾系列芯片、算能计算平台等，从而达到模型快速高效交付的目的。除了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之外，公司还形成了 3D 立体视觉技术、自动化交通场景感知与事件识别技术、大规模跨镜追踪技术、机器人感知与控制技术和视频动作分析技术的技术方向，掌握了多目传感器标定与深度估计技术、行为识别技术、人体姿态及动作分析技术、实时定位与建图技术和多精度目标检测与跟踪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

2、快速的商业化落地能力和良好的市场口碑

公司凭借高效的算法生产技术以及对各下游行业与应用场景的深度理解，形成了产品快速的商业化落地的能力，并结合自研大模型技术，根据行业客户的需求不断优化、升级核心技术，公司的主营业务产品在下游主要核心客户的认可程度高，良好的市场口碑为公司市场拓展及持续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公司成立至今陆续开发了边缘计算设备、视图大数据平台、AI 交通事件分析系统、AI 智能管理和分析平台、AI 模型现场训练平台、列车智能检测平台、体育训考系统、体感互动系统、体育大数据系统、大模型训练推理一体机等核心产品，并在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领域得到应用。公司自主研发设计的智能化设备在农业银行各地分支机构推广使用，目前产品已覆盖上万家网点，包含智能安保、智能运营、智能风控等多个金融业务场景；车路协同感知 MEC 产品已进行交付，同时车载视频记录取证设备、交通事件分析系统等产品已在多省市应用交付，围绕交通治理的多款执法取证装备已在多省市进行试点应用；公司研发的边缘计算设备 2018 年一经推出就在中国石化的智慧油站项目中得到快速应用；2020 年初，公司在短时间内，利用人工智能和双光谱成像等技术积累，迅速推出双光谱智能识别设备与应用系统，快速、精确、安全地进行体温测量与核查；公司的轨交运维解决方案在多个高铁、城轨和机车领

域的试点项目进入研发、测试或交付验收阶段，支持数条高铁、地铁线路的列车巡检业务，通过点云技术对列车各零部件的数据进行高质量采集和智能分析，实现自动化的故障或缺陷检测，有效提高了检修效率，保证了列车的运行安全，其中，自主研发的列车智能检测平台已经成功在高铁和地铁线路上实现落地应用；公司发布的智慧校园体育产品深瞳阿瞳目，以“运动体能训练项目+视觉姿态识别+AI”为核心，基于3D重建技术，并结合动作模型库和人体运动功能学，包含体育训考系统、体感互动系统和体育大数据系统，致力于打造学、练、赛、评一体化智慧校园体育解决方案，大规模应用于北京、河北等多个区县的初中学业水平考试体育现场中，也应用于北京某区的国家学生体质健康考试统测和某区的高二年级体育毕业会考等场景中；控股子公司国科亿道基于国产芯片开发加固平板、笔记本及主板，满足特种环境高可靠性需求，并通过“防护显示屏特高压静电的电磁屏蔽结构”等专利提升设备抗干扰能力，产品已批量供货，成为信创的直接受益者。

3、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安排和技术储备

公司以技术研发为核心驱动力，建立了研发管理流程、人才储备机制、股权激励机制、知识产权保护等多项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安排。公司在研项目涵盖计算机视觉、语音语义等多模态基础算法、新一代智能化硬件、通用硬件技术研发和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教育、工业检测各领域产品和下游应用及部分前瞻性探索项目的研发，技术储备充足，为公司产品的推陈出新提供了有力支持。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组织架构与创新机制，以用户需求为核心，采用迭代、循序渐进的敏捷方法进行研发活动，并对整个产品生命周期进行管理，在过程中不断对执行结果和阶段目标进行总结复盘，通过不断迭代完善产品质量和改进研发过程。

在工业检测领域，公司的3D重建与立体视觉分析技术解决了传统算法中误差较大的问题，让计算机视觉技术运用于轨交检修的落地应用成为可能，通过应用机器人主动感知技术、自主规划与控制技术、虚拟示教与远程遥感技术，有效提升了机器人的环境适应性，提升实施效率，降低整体项目运营成本，而公司的模型压缩和边缘计算能力，可以实现对线路故障诊断算法的实时运行，机器人可利用自身算力实时处理线路数据，进行在线故障诊断；在智慧教育领域，公司的3D立体视觉技术使得设备成本降低的同时，提高了可靠性和易用性，同时运动姿态分析技术通过采集不同场景下人体姿态数据，通过自主研发的三维人体姿态估计算法，能够克服人体关键点采集不准不稳的难题。

公司视觉大模型已较为成熟，在智慧金融领域，搭建了适用于该领域的行为分析大模型技术架构，目前已开始落地应用，赋能银行客户智能化场景应用；工业检测和城市管理等领域视觉大模型也已经开始落地应用。公司大模型能够提供更强的泛化能力，缩短研发周期，有效解决项目前期样本少、客户迫切希望看到效果、算法场景需求多且杂的痛点问题。公司在计算机视觉基础上探索并拓展多模态技术，融合自然语言处理及视觉识别等，持续研发迭代多模态大模型，并在各商业场景中寻求应用。

4、团队优势和人才储备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建立了一支高学历、高水平的研发队伍。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为 231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重为 62.9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核心技术团队由公司创始人、董事长、首席科学家赵勇博士等在内的 6 人组成，涵盖算法、智能应用、产品设计、硬件开发等多领域的资深人才，公司副总经理、国科亿道董事长张强先生曾获得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公司团队拥有丰富的学术知识与研发创新经验，对行业前沿技术与发展趋势具有深刻认知及判断，保障了公司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创新。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 18,897.13 万元，同比增长 2.72%。公司在核心算法技术、应用场景等相关技术均有前瞻性的研究和探索，公司人工智能关键技术在众多领域的研发与探索，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积累，为持续较快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持。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23.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5.3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159.6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653.12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需完成智慧金融领域产品的国产化适配和测试工作，产品交付延后，导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相关产品已于第四季度开始交付，虽然公司于第四季度实现营业收入的同比增长，但全年收入较上年相比仍有所下降，进而使得公司业绩出现亏损。如果未来出现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恶化、客户采购预算和计划削减、大客户订单未能持续、下游应用领域认可程度和产品销售情况不达预期、研发投入持续增加且研发成果未能及时转化等不利情况，公司可能存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下滑风险和亏损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升级及产品迭代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人工智能行业技术升级及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较快，且随着物联网、5G、云计算、大数据、大模型等新技术的快速发展，人工智能技术与其他新技术的融合运用将进一步推动行业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因此持续研发新技术、推出新产品是行业内公司在市场中保持优势的重要手段；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科亿道核心技术目前主要服务特种场景，若向民用市场渗透，存在品牌认知度不足、成本控制压力、技术适配后商业化周期长且存在不确定性等风险。如果公司未能及时准确地把握技术发展趋势，或者公司的技术研发进展滞后于下游市场需求，或者公司同行业

竞争对手率先在相关领域取得重大突破，推出更先进、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造成公司未能顺利对技术及产品进行持续的迭代和升级，或者无法通过持续创新研发出具有商业价值、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将导致公司错失新的市场商机，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2、关键技术人员流失、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

人工智能行业系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人才密集型行业，关键技术人员是人工智能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也是获得持续竞争优势的基础，更是保持不断研发创新的重要保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的研发人员数量为 231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比例为 62.94%。随着行业规模的扩张及竞争格局的演变，人工智能公司对优秀技术人才的争夺将日趋激烈，此外，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下游用户需求不断升级，对人工智能技术先进性的要求日趋提升。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加强对原有关键技术人才的激励和保护力度，或者不能持续引进新人才应对内部研发需要，或者在人才市场的竞争中在发展前景、薪酬、福利、工作环境、激励制度等方面无法保持持续吸引力，则面临关键技术人员流失、技术人才不足的风险，进而导致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方面有所落后，对公司技术优势的维持和新产品的持续研发造成不利影响。

3、知识产权受到侵害或泄密的风险

人工智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为了保持技术优势和竞争力，防止技术外泄风险，已掌握先进技术的行业内优势企业通常会通过申请专利、登记软件著作权等方式设置较高的进入壁垒。公司的核心技术是保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支撑，相关知识产权的保护对公司的发展尤为重要。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重视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投入，但仍不能排除未来与竞争对手产生知识产权纠纷、公司的知识产权被侵权、个别竞争对手采取恶意诉讼拖延公司业务开展、个别公司员工由于对知识产权的理解出现偏差导致出现非专利技术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以及公司部分尚处于研发过程中的非专利技术发生泄密的风险；如果发生知识产权纠纷或泄密，公司可能需要通过法律诉讼等方式维护自身权益，由此可能需承担较大的法律和经济成本，而诉讼结果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研发进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以及收入波动的风险

公司智慧金融和特种领域客户集中度较高，公司与大客户中国农业银行的框架合同将于 2025 年 9 月到期，后续能否续签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果出现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采购预算计划、供应链体系等发生变化，公司未能持续获得主要客户的订单或公司与该等客户合作关系被其他供应商替代，或者公司无法有效开拓新客户资源，公司收入将存在较大波动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发展、财务状况等产生不利影响。

2、公司新产品商业化落地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已经实现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领域的商业化落地，控股子公司国科亿道的终端计算设备也已成功应用于特种领域。但各业务场景的商业化落地进度受制于多种因素，例如公司出现相关技术研发进展滞后、交付能力不足、客户对新产品的接受程度和推广进度较弱、与客户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等情形，将可能导致新产品不能较快规模化生产或被市场接受，或者商业化效益不及预期无法弥补前期投入，将会对企业的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同比均出现下滑，主要为公司需完成智慧金融领域产品的国产化适配和测试工作，产品交付延后，导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全年收入较上年相比下降，进而使得公司业绩出现亏损。如果未来出现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恶化、客户采购预算和计划削减、下游应用领域认可程度和产品销售情况不达预期、研发投入增加且研发成果未能及时转化等不利情况，公司可能存在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下滑风险和亏损风险；且如果经济形势恶化或者客户自身发生重大经营困难，公司将面临应收账款回收困难的风险。

公司的收入存在季节性特征，第四季度营业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其中：（1）终端客户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终端客户以大型国有企业为主，因其实行预算管理和集中采购制度，通常在年初制定预算和采购计划，年中开始陆续下单，年末验收，因此收入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2）公司集成商客户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主要原因系集成商的终端客户主要为各地政府机构、事业单位及大型国有企业等，集成商客户较多在上半年进行项目规划、试点及预算，下半年进行实施及验收，因此集成商客户下半年收入占比较高。公司销售收入的季节性波动对公司资产流动性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一定的影响。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的人工智能行业尚处于发展初期，随着技术的快速迭代和行业客户智能化升级需求的持续延展，公司在实现将核心技术落地到商业化应用场景和拓展市场空间等方面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加上近年来随着国家政策重点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融合集群发展，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使得市场的参与者变多、竞争更为激烈；公司控股子公司国科亿道面向的特种行业客户粘性高，但行业准入门槛严格，需持续满足GJB认证及技术迭代要求，潜在竞争对手包括具备更强资金实力和渠道优势的企业。如未来国家产业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市场竞争加剧，或公司未来技术研发进展滞后失去竞争优势导致公司市场地位削弱，可能会给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带来不利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尽管公司被美国商务部列入“实体清单”，但由于公司收入来自境内，且已制定国产器件替代的产品方案并在大部分产品中已完成国产替代，因此暂未受到国际贸易摩擦的重大不利影响，但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在人工智能前沿理论及学术研究和国际学术交流以及境外业务拓展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23.94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1,159.68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653.12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17,239,442.16	262,285,838.42	-55.30
营业成本	55,699,907.89	117,640,960.02	-52.65
销售费用	37,662,731.30	50,845,760.28	-25.93
管理费用	70,596,815.06	48,195,970.19	46.48
财务费用	-23,248,840.96	-38,540,330.6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88,971,311.87	183,960,346.49	2.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01,762.62	-31,244,768.97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124,337.84	-371,822,751.3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24,475.67	-18,440,820.83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智慧金融领域产品的国产化适配和测试工作，产品交付延后，导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同期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股份支付费用及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辞退福利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增加，收益计入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同比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重大变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年度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投资收回的现金流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支付的使用权资产租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723.94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5.30%，发生营业成本 5,569.99 万元，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2.66%。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城市管理产品及解决方案	3,256.49	961.22	70.48	3.26	167.25	-18.12
智慧金融产品及解决方案	5,399.55	2,887.31	46.53	-75.49	-74.09	减少 2.88 个百分点
特种领域产品及解决方案	1,525.78	1,190.55	21.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智源智能前端产品	4,857.44	2,693.26	44.55	-76.30	-74.56	-3.80
深瞳行业应用平台	3,092.83	1,007.96	67.41	-8.52	52.02	-12.98
灵犀数据智能平台	1,890.35	638.30	66.23	8.55	37.37	-7.09
智慧终端产品	1,525.78	1,190.55	21.9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	11,723.94	5,569.99	52.49	-55.30	-52.65	减少 2.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直接销售	11,723.94	5,569.99	52.49	-55.30	-52.65	减少 2.6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智慧金融产品及解决方案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63,687.14	3,298.04	不适用	是	/

注：该合同为框架合同，无法确定合同总金额，待履行金额以当期实际下单量为准。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城市管理产品及解决方案	材料成本	690.17	12.39	236.83	2.01	191.42	主要系销售收入的产品结构发生变化，材料成本增加，定制化需求增加致人工成本增加。
	人工成本	248.55	4.46	122.77	1.04	102.45	
	服务类成本	22.50	0.40	0.08	0.00	28,967.89	
	小计	961.22	17.26	359.67	3.06	167.25	
智慧金融产品及解决方案	材料成本	1,438.82	25.83	7,599.17	64.60	-81.07	主要系行业收入降低致材料成本及服务类成本减少，金融信创需求致人工成本增加。
	人工成本	525.93	9.44	388.88	3.31	35.24	
	服务类成本	922.57	16.56	3,154.95	26.82	-70.76	
	小计	2,887.31	51.84	11,143.00	94.72	-74.09	
特种领域产品及解决方案	材料成本	1148.22	20.61	0	0	不适用	/
	人工成本	25.07	0.45	0	0	不适用	/
	服务类成本	17.26	0.31	0	0	不适用	/

	小计	1,190.55	21.37	0	0	不适用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智源智能前端产品	材料成本	1,317.52	23.65	7,363.03	62.59	-82.11	主要系产品收入降低致材料成本及服务类成本减少，金融信创需求致人工成本增加。
	人工成本	507.75	9.12	238.23	2.03	113.13	
	服务类成本	867.99	15.58	2,986.85	25.39	-70.94	
	小计	2,693.26	48.35	10,588.12	90.00	-74.56	
深瞳行业应用平台	材料成本	672.3	12.07	378.68	3.22	77.54	主要系该类产品下，细分产品结构变化致材料成本增加及服务费成本降低，新项目试点定制化需求致人力成本增加。
	人工成本	307.44	5.52	185.34	1.58	65.88	
	服务类成本	28.23	0.51	99.03	0.84	-71.49	
	小计	1,007.96	18.1	663.05	5.64	52.02	
灵犀数据智能平台	材料成本	460.30	8.26	263.97	2.24	74.38	主要系细分产品结构变化致材料成本增加及服务费成本降低。
	人工成本	128.39	2.31	130.21	1.11	-1.40	
	服务类成本	49.62	0.89	70.48	0.60	-29.59	
	小计	638.30	11.46	464.65	3.95	37.37	
智慧终端产品	材料成本	1,148.22	20.61	0	0	不适用	/
	人工成本	25.07	0.45	0	0	不适用	/
	服务类成本	17.26	0.31	0	0	不适用	/
	小计	1,190.55	21.37	0	0	不适用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7,437.5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63.4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09.95	44.44	否
2	第二名	842.00	7.18	否
3	北京清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37.77	5.44	否
4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77.34	3.22	否
5	中通服公众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370.44	3.16	否
合计	/	7,437.50	63.44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的情况，第二、三、四、五名客户因销售额增加，为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名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728.4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55.8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第一名	770.54	24.91	否
2	第二名	283.02	9.15	否
3	深圳市阿普奥云科技有限公司	266.79	8.62	否
4	北京英码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245.27	7.93	否
5	深圳华禹智能有限公司	162.78	5.26	否
合计	/	1,728.40	55.87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名至第五名供应商因采购额增加，为报告期内新增前五名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954.70	0.41	0	0	不适用	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合并增加
合同资产	115.34	0.05	286.22	0.12	-59.70	主要系本期部分质保金重分类到应收账款
在建工程	23.05	0.01	509.14	0.21	-95.47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竣工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无形资产	1,165.72	0.50	69.68	0.03	1,572.96	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合并增加
商誉	2,856.49	1.23	0	0	不适用	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合并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1,014.60	0.44	438.56	0.18	131.35	主要系本期在建项目竣工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短期借款	2,002.38	0.86	0	0	不适用	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合并增加
应付票据	189.30	0.08	0	0	不适用	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合并增加
应付账款	5,673.02	2.45	3,256.98	1.32	74.18	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

						合并增加
应交税费	411.46	0.18	88.44	0.04	365.24	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397.43	0.17	635.14	0.26	-37.43	主要系预提费用减少
其他流动负债	83.72	0.04	29.89	0.01	180.09	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1.95	0.07	0	0	不适用	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合并增加
未分配利润	-39,792.69	-17.17	-18,633.01	-7.54	113.56	主要系本年亏损导致累计亏损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5,958.26	2.57	80.62	0.03	7,290.55	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合并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123,951.79	履约保函保证金、银行定期存款及存单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9,166.67	银行存单利息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9,236.12	银行存单利息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85,328,352.00	95,000,000.00	-10.18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面向特种领域提供以国产化芯片为核心的终端计算设备，产品形态包括基于国产化芯片的主板以及加固类、国产化类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	增资	50,000,000.00	23.4194%	自有资金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32,162.14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收购	10,328,352.00					
合计	/	/	60,328,352.00	/	/	/	-132,162.14	/

注：投资收益为国科亿道单体报表以合并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调整后归属母公司部分。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5,163,248.02		216,476,540.43				1,130,207.18	256,293,45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9,531,404.82	-618,543.71			3,694,470,333.21	3,717,170,000.00		336,213,194.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8,918.66			25,000,000.00			24,841,081.34
合计	614,694,652.84	-777,462.37	216,476,540.43	-	3,719,470,333.21	3,717,170,000.00	1,130,207.18	617,347,730.8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投资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份	报告期末出资比例(%)	是否控制该基金或施加重大影响	会计核算科目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基金底层资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响	累计利润影响
安徽省力鼎璟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7 月 24 日	围绕重大智能制造、先进制造领域、信息技术领域,以及前述领域的交叉融	5,000	2,500	2,500	有限合伙人	6.6443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智能制造、先进制造等基金投资方向	-15.89	-15.89

		合与关键应用场景方向，寻找与人工智能领域密切相关的技术和应用的战略合作机会和投资机会，为主营业务发展赋能。									内的公司股权		
合计	/	/	5,000	2,500	2,500	/	/	/	/	/	/	-15.89	-15.89

其他说明
无

5、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格灵深瞳(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产品研发及销售	100	11,510.00	15,456.52	2,615.86	-4,322.01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产品研发及销售	23.4194	4,489.39	16,211.10	9,045.77	-56.43

注：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净利润是为以合并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调整后数据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多技术融合创新产品为手段，积极响应人工智能产业的相关政策号召，致力于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更多行业领域中的应用及普及。随着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的突飞猛进，未来人机交互方式将发生重大变革，公司将继续加大人工智能领域的技术研发投入，围绕擅长的垂直领域重点投入，开发自主可控的多模态大模型和全新形态的复杂 AIGC 系统，化繁为简，以新的形态和能力持续加强公司基础技术能力的大规模可复制性和通用性。公司将同时把握物联网、大数据、机器人等先进技术的发展趋势，将人工智能技术与其他先进技术深度融合，结合社会生产生活的各类应用场景，打造广泛、高效、易用、可信赖的人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将积极推进产品化策略，向客户持续低成本、大规模的交付易用、稳定、高性能的产品，成为一家优秀的产品化公司。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创新与技术探索

2025 年，公司仍将坚定秉持对先进技术的前瞻性探索理念，强化对重点领域的研发投入，在多模态大模型领域技术领域持续深入探索，继续实施“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开发自主可控的多模态大模型和全新形态的复杂 AIGC 系统，力求进一步提升模型性能，巩固公司在技术层面的领先优势。同时，在发展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体育等已落地领域业务的同时，积极加速推进人工智能软硬一体化产品战略的落地实施，充分整合内外部资源，开拓信创和特种领域的智能化业务，为公司发掘新的业绩增长点。

2、业务领域拓展与深化

在不断提升研发能力的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产品驱动策略，计划以智慧金融、城市管理、特种领域等积累深厚的行业为基本盘，深度挖掘行业需求，将 AI 技术与行业场景深度融合，全力打造“AI+行业”的核心竞争优势。

（1）在智慧金融领域，公司将继续深度服务现有客户，并持续对相关产品进行迭代升级，增加 AI 智能体、反诈应用等产品功能。同时，公司也将于 2025 年积极开拓金融领域市场，目前已在部分新增银行客户中开展 POC（概念验证）或试点工作，全力扩大在智慧金融领域的业务版图。

(2) 在城市管理领域，公司将布局重点省份，深化与终端客户的交流沟通，充分理解应用需求并快速实现产品迭代，以增强产品综合竞争力。

(3) 在智慧教育领域，公司正全力研发新一代体育产品，并计划于 2025 年二季度发布。同时，公司已于 2024 年底成功召开销售渠道大会，2025 年将联合渠道伙伴，通过多元化的销售策略面向教育领域全面推广，进一步扩展客户群体，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

(4) 面向政企行业，公司将充分融合国科亿道的硬件研发能力与公司自身的 AI 模型与应用能力，发布多款国产化行业大模型一体机和 AI PC，并内置丰富的 AI 智能应用，提供大模型项目定制化服务，打造新的业务增长点。

3、销售团队建设与升级

公司已于 2024 年底顺利完成了销售架构的全面调整。2025 年，公司将通过优化销售网络布局持续不断提升销售能力。一方面，依据重点行业特性，有针对性地组建专业销售团队，确保对各行业的销售推广更具精准度与高效性；另一方面，着力打造行业专家级别的售前解决方案团队，在为客户提供更优质服务的同时，也将市场需求更及时、准确地反馈给产品研发团队。

4、强化人才驱动与管理赋能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典型的技术密集型、人才密集型行业，拥有丰富的学术知识和研发创新经验的人才才是公司构筑核心技术优势的基石。公司全方位推进人才战略与管理优化举措，持续完善管理架构，激发管理组织活力，大力推动人才体系建设。公司构建了更加专业化、年轻化、多元化的核心管理团队，借助更为优化的组织架构、具备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富有吸引力的激励机制以及积极向上的企业文化环境，广泛吸纳优秀人才，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筑牢人才根基。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性的咨询和建议。

报告期内，依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制定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品牌及舆情管理制度》，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 年 度 股 东 大 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

				的议案》 8、《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8 月 16 日		2024 年 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4 年 9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吴一洲、陈振宇）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大会已经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的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赵勇	董事长	男	48	2020-10-24	2026-11-13	0	0	0	-	175.16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0-10-16							
	总经理（离任）			2020-10-24	2024-11-22						
吴一洲	董事	女	37	2024-10-9	2026-11-13	0	0	0	-	62.42	否
	总经理			2024-11-25	2026-11-13						
陈振宇	董事	男	48	2024-10-9	2026-11-13	0	0	0	-	16.67	否
刘倩	独立董事	女	44	2020-10-24	2026-10-23	0	0	0	-	8	否
叶磊	独立董事	男	59	2020-10-24	2026-10-23	0	0	0	-	8	否
王雨濛	监事会主席	男	43	2025-1-23	2026-11-13	0	0	0	-	-	否
李红将	监事	男	40	2020-10-24	2026-11-13	0	0	0	-	65.55	否
刘璐珊	职工代表监事	女	28	2024-12-31	2026-11-13	0	0	0	-	-	否
张强	副总经理	男	46	2024-11-25	2026-11-13	0	0	0	-	11.96	否
罗楷	副总经理	男	42	2025-1-6	2026-11-13	0	0	0	-	119.40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0-10-16							
冯子勇	副总经理	男	36	2025-1-6	2026-11-13	0	0	0	-	93.61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0-10-16							
闫梓祯	副总经理	男	33	2025-1-6	2026-11-13	0	0	0	-	-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24-12-31							
吴梦	财务总监	男	38	2024-9-20	2026-11-13	0	0	0	-	33.05	否
王政	董事会秘书	男	42	2020-10-24	2026-11-13	0	0	0	-	119.57	否

胡开先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20-10-16		0	0	0	-	94.55	否
李兴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8	2020-10-16		0	0	0	-	73.23	否
	董事（离任）			2020-10-24	2024-10-9						
王艳	财务总监（离任）	女	49	2020-10-24	2024-9-19	0	0	0	-	193.68	否
	董事（离任）			2020-10-24	2024-10-9						
吴春梅	监事会主席（离任）	女	44	2020-10-24	2025-1-23	0	0	0	-	94.99	否
张星	职工代表监事（离任）	女	37	2020-10-24	2024-12-31	0	0	0	-	34.38	否
周瑞	副总经理（离任）、核心技术人员（离任）	男	42	2020-10-24	2024-12-31	0	0	0	-	127.60	否
合计	/	/	/	/	/				/	1,331.8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赵勇	2009年至2013年，担任谷歌总部研究院资深研究员；2019年至2022年，担任首都体育学院人工智能研究院首席科学家；2013年创立公司，现任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吴一洲	2010年至2011年，担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分析师；2011年至2015年，担任德勤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高级咨询顾问；2016年至2019年，担任国科嘉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至2024年担任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总院常务副院长；2024年加入公司，现任董事、总经理。
陈振宇	2004年至2005年，担任美国模拟器件（北京）代表处现场技术支持工程师；2005年至2015年，担任北京普源精电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副总裁；2015年至2018年，担任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工程副总裁；2018年至2020年，担任泰克科技（中国）有限公司业务拓展总监；2020年至2022年，担任中盈创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至2024年7月，担任成都英诺维测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2年至今，担任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科学顾问；现任公司董事、技术顾问。
刘倩	2006年至2007年，担任加利福尼亚大学伯克利分校访问学者；2008年至2024年3月，任职于经济学人集团，前大中华区总裁；2017年参与斯坦福大学商学院全球商业领导力培训；2019年被世界经济论坛评为全球青年领袖；2021年至2023年任中国英国商会副主席；2021年起任欧美同学会2005委员会理事；2022年接受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全球领导力与公共政策培训；2024年创立东西均（北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并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叶磊	1988年至今，历任中国机械对外经济技术合作总公司财务处助理会计师、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中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注册会计师、总经理和副主任会计师，现任中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雨濛	2016年至2020年，担任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算法工程师；2020年至2023年，担任北京旷视科技有限公司高级算法工程师；2023年加入公司，现任监事会主席、算法研究院算法交付组负责人。
李红将	2011年至2013年，担任华为南京研究所测试工程师；2013年至2014年，担任三星电子（中国）研发中心测试工程师；2015年至2016年，担任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高级测试开发工程师；2016年加入公司，现任监事、产品研发管理部负责人。
刘璐珊	2018年至2020年，担任北京九九互娱营销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专员；2020年加入公司，现任职工代表监事、行政经理。
张强	2007年至2024年，历任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系统部经理、市场部经理、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至今，担任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3月至今，担任厦门瑞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4年加入公司，现任副总经理。
罗楷	2006年至2015年，担任成都深龙软件有限责任公司技术总监、总经理；2015年至2016年，担任蒙太奇工作室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16年至2019年，担任北京梦想加科技有限公司高级技术总监、智能产品部总经理；2019年加入公司，现任副总经理、成都研发中心负责人。
冯子勇	2016年加入公司，现任副总经理、算法研究院负责人。
闫梓祯	2015年加入公司，现任副总经理、AI Infra团队负责人。
吴梦	2011年至2017年，担任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2017年至2019年，担任北京小米移动软件有限公司总账及报表经理；2019年至2023年，担任普华永道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咨询高级经理；2024年加入公司，现任财务总监。
王政	2007年至2011年，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师；2011年，担任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承销与保荐分公司助理业务董事；2011年至2015年，担任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裁；2015年至2016年，担任北京知新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创始人；2016年至2019年，担任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并购负责人；2019年加入公司，现任董事会秘书。
胡开先	2015年加入公司，现任泛安防产品交付中心负责人。
李兴华	2002年至2003年，担任上海环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3年至2005年，担任意法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应用工程师；2005年至2006年，担任安谋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应用工程师；2007年至2010年，创立上海庞米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并担任技术负责人；2010年至2013年，担任得镨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消费电子业务部门负责人；2013年加入公司，2020年10月至2024年10月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研究员，仍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王艳	2000年至2004年，担任深圳市维莱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04年至2006年，担任北京丰恒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06年至2009年，担任北京西普阳光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人事经理；2009年至2012年，担任重庆讯美电子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12年至2015年，担任神州数码旗下亨购网人力资源部总监；2015年至2019年，担任广东喜恩碧安防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加入公司，2020年10月至2024年9月任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0月至2024年10月任公司董事。
吴春梅	2006年至2010年，担任瞬联软件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10年至2013年，担任甲骨文软件研究开发中心（北京）有限公司高级软件工程师；2013年至2018年，担任北京依诺维尔科技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8年加入公司，2020年10月至2025年1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星	2012年至2016年，担任天津逸仙科学工业园国际有限公司企业服务专员。2016年加入公司，2020年10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周瑞	2006年至2007年，担任华硕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8年至2009年，担任祥舜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9年至2012年，担任上海盛大网络发展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3年，担任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13年至2017年，担任上海待客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2017年加入公司，2020年10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以上表格中的持股数为个人直接持股数。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勇	灵瞳众智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6 年 12 月	
赵勇	灵瞳数源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9 月	
赵勇	灵瞳莱客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9 月	
赵勇	灵瞳智源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9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赵勇	艾玛深瞳	执行董事	2016 年 5 月	
赵勇	Deep Glint Limited	董事	2013 年	2024 年 9 月
王艳	广东喜恩碧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2 月	
刘倩	东西均（北京）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总经理	2024 年 6 月	
刘倩	经济学人集团	大中华区总裁	2016 年	2024 年 3 月
叶磊	中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会计师	1995 年	
叶磊	内蒙古蒙众联肉牛科技有限公司（停业）	董事	2020 年 6 月	
叶磊	北京易联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未实际开展经营）	经理	2008 年	
陈振宇	矽电半导体设备（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科学顾问	2022 年	
张强	厦门瑞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总经理	2024 年 3 月	
张强	厦门众智精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 年 3 月	
张强	厦门众智领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4 年 3 月	
张强	北京众智纵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9 月	
张强	北京众智联合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10 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未计入在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或全资子公司的任职, 未计入报告期内离任人员离任后的其他单位任职。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考核和审查。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非独立董事若为公司雇员，按其在公司的岗位和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若为公司顾问，则根据顾问协议取得报酬，非独立董事均不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董事津贴；监事按其在公司的岗位和职务，以及在实际工作中的履职能力和工作绩效领取薪酬，并领取固定数额监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按公司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 024. 26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83. 55

注：吴一洲、陈振宇在 2024 年内成为公司董事/高管前为公司员工或顾问，本部分报酬为其担任董事/高管后自公司获取的报酬。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吴一洲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陈振宇	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王雨濛	监事会主席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刘璐珊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张强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罗楷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冯子勇	副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聘任
闫梓祯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董事会聘任、公司认定核心技术人员
吴梦	财务总监	聘任	董事会聘任
赵勇	总经理	离任	公司业务发展需要
李兴华	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王艳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
吴春梅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个人原因
张星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周瑞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9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9、《关于〈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10、《关于申请 202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4、《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6、《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7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投入新项目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租赁办公场地的议案》 3、《关于制定〈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4、《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3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 4、《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5、《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第六次会议	20 日	1、《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收购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5、《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补充确认日常关联交易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关于新增超募资金专户并签订超募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赵勇	否	8	8	0	0	0	否	4
吴一洲	否	3	3	0	0	0	否	0
陈振宇	否	3	3	2	0	0	否	0
叶磊	是	8	8	3	0	0	否	4
刘倩	是	8	8	2	0	0	否	4
王艳	否	5	5	1	0	0	否	4
李兴华	否	5	5	5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叶磊、刘倩、陈振宇
提名委员会	刘倩、叶磊、赵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叶磊、刘倩、赵勇
战略委员会	赵勇、吴一洲、刘倩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预告情况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2024 年 4 月 24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2024 年 7 月 19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2024 年 8 月 21 日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2024 年 9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2024 年 10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9 月 20 日	第二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第 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2024 年 11 月 25 日	第二届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第 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6 日	第二届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 员会第一次会 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议案。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2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4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6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8
销售人员	72
技术人员	231
财务人员	12
行政管理人员	44
合计	36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79
本科及以下	283
合计	36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随着技术研发的深入及业务模式的不断创新，公司持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各项工作流程，人力资源管理部门负责公司薪酬制度体系的调整、贯彻、执行及监督等日常管理工作。公司力求建立公正、透明、与市场同业竞争机制相适应的薪酬体系，逐步提升薪资福利在行业中的竞争力，调整优化薪酬结构，利用各类补贴体现公司对员工的关怀。加强绩效考核评价，推进和完善薪酬与考核、奖惩等一系列改革举措，使员工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结果紧密结合，真正体现按职责、按能力、按贡献、奖优罚劣，充分体现激励性原则，激发员工积极性。公司鼓励研发人员不断提升专业技能并以此带动个人薪酬水平的增长，推动员工与公司共同创造价值。公司通过战略性绩效管理，根据长期战略规划人员规模合理稳定变化，不断优化人员结构配置，提升人员效率，对员工绩效采取多种方式进行考核评价，并辅以相应的激励机制，提升员工积极性和稳定性，并确保人才的选拔、晋升机制公正、透明。公司将员工薪酬水平与经营业绩紧密联系，在保证公司健康有序发展的前提下，让员工充分分享公司发展的收益。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根据战略目标及员工成长需要，公司持续完善现有培训体系，营造积极向上的学习氛围；持续面向各级管理者开展有针对性的领导力培训项目，统一管理语言及工具，夯实管理

基础，提升管理效率；针对新员工开展包括制度、文化、产品业务等多种内容的培训，组织面向校招新员工开设入职培训，帮助完成角色转变，顺利融入职场；为配合公司产品上线与交付，定期组织公司产品功能特点及交付实施培训；组织包括保密法、信息设备管理、保密人员管理等多项内容在内的保密培训。针对各岗位技能的培训需求，在组织公司内部专家对专业技能、项目案例及实操经验进行分享和培训的基础上，邀请合作高校及外部同行业专家进行分享，提升广大员工的岗位业务能力，扩展视野，提高工作效率。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0.92 人次/月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334.28

十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未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公司现有现金分红政策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执行情况：2024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决议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上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方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实施。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并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绩效考核情况兑现奖金等相关奖励。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共计拥有 7 家子公司，1 家孙公司。公司统一规范管理，通过宣导培训和完善制度，确保子、孙公司的各项流程设计合理且执行有效，提高子、孙公司的管理水平，促使与子、孙公司形成协同效应；公司根据相关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对子、孙公司的管理，建立了有效的控制机制，并及时跟踪子、孙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情况、安全环保等重大事项，提高了子、孙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

十六、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6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积极支持推进公司开展 ESG 相关工作，并将 ESG 理念融入到公司的企业文化建设中。在注重企业运营、追求经济利益的同时，努力创造和谐的社会关系，重视并尽可能兼顾各相关方的不同诉求，保护股东和职工的合法权益，维持与各合作伙伴的稳定关系，诚信对待客户，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将社会进步、环境改善和自身发展紧密连接，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研发的“跨年龄同亲缘比对算法”已经在全国多个公安机关落地应用，帮助数百家庭实现了团圆；参与搭建守护者平台，保护走失高发人群，为社会弱势群体搭建起一张关爱之网。公司对前沿技术的极致追求和对社会责任的勇于担当，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为推动行业及社会的可

持续发展贡献了力量。

一、 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二、 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公司专注于将先进的计算机视觉、多模态大模型、大数据分析和机器人等技术与应用场景深度融合，提供面向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领域的认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控股子公司国科亿道主要面向特种领域提供以国产化芯片为核心的终端计算设备，生产模式主要为自采原材料后委外加工模式，部分小的科研订单公司自行组装交付，占比较小。生产经营过程中不涉及环境污染，不涉及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	无

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无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 1、公司的技术委员会下设人工智能伦理审核小组，负责公司人工智能技术的伦理规范审查；
- 2、公司根据 ISO27001、ISO20000、ISO27701 等国际标准，建立了伦理审查相关内部机制；
- 3、公司定期进行科技伦理相关的教育和培训，提升全体员工的伦理规范意识；
- 4、在技术研发到产品落地的产品生命周期中，公司均履行了相应的科技伦理审查程序。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 1、设立信息安全管理小组，并聘请外部专业顾问，保障公司数据信息的安全合规性；
- 2、公司根据 ISO27001、ISO20000、ISO27701 等国际标准，建立了数据安全等相关内部制度；
- 3、通过打造人工智能安全基础设施，对数据获取、传输、训练、使用、存储、备份及处置等数据生命周期的各个环节均提供相应的安全技术保障措施，确保数据安全合规；
- 4、与所有员工签署了保密协议，定期进行数据安全合规、敏感信息保护相关的信息安全教育和培训，严格管理账户权限系统，执行责任到人及负责人连带的责任追究制度；
- 5、通过合理设计基础网络架构，部署防火墙、上网行为管理系统等硬件设备，并进行策略配置，从而降低入侵风险，保障数据安全；

6、定期备份重要数据，采用多重备份策略。对于重要数据，除了服务器自身进行本地备份与RAID 备份之外，还定期使用介质进行备份，以防因硬件故障、自然灾害等因素造成数据丢失。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救助人数（人）	0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公司章程》为基础，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并制定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形成了一套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管理决策程序和规则，公司严格贯彻执行相关制度，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各项合法权益。公司按照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通过公告、邮件、电话、业绩说明会等多渠道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做到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使得各股东和债权人平等的获取信息。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员工入职后及时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和公积金，按时支付劳动报酬。为维护公司工作秩序，实现公司的管理目标，2024 年，公司结合实际情况，推进人力资源制度体系建设，规范企业和员工的行为。在文化建设方面，公司建立了上下层级内部沟通机制，通过 CEO 播客、企业内刊、树洞邮箱、员工面谈等渠道传达公司情况，鼓励员工积极建言献策，建立公开、透明的文化氛围；从

传统节日、员工生日、司龄纪念等多个维度开展员工关怀工作，定期举办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文化活动。同时，公司重视员工的健康状况，为员工提供健康体检、商业医疗福利，使员工充分感受到公司的关怀，与公司共同发展。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5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0.44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5,638.8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21.77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保持与全产业链供应商的良好合作关系，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持续规范采购管理水平；同时坚持以技术能力为支撑，关注各落地场景和产业发展产生的新技术需求，重视倾听客户的意见和建议，为客户提供专业化和系统化的解决方案及服务，实现对客户的高质量交付，并提供完善的售后维护服务。公司在经营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建立良好的企业声誉和品牌形象，促进公司可持续性健康发展。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坚持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严格把控产品安全 and 质量，高度重视质量和信息安全。公司已取得符合“GB/T22080-2016/ISO/IEC27001:2013”标准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符合“ISO/IEC20000-1:2018”标准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符合“GB/T24001-2016/ISO14001:2015”标准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符合“ISO/IEC27701:2019”标准的《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控股子公司国科亿道已取得符合“ISO/IEC27001:2022”标准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符合安全可控的数据信息管理原则。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制定了《知识产权管理制度》，成立了知识产权工作小组，负责管理和维护各类知识产权成果，同时通过与研发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和知识产权协议》等措施，确保公司的知识产权及时得到保护，保障技术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公司制定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不但可以激发研发创新，使公司形成充足的技术储备，也使公司的技术创新得到有效保护，并降低和避免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十一)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的“跨年龄同亲缘比对算法”已经在全国多个公安机关落地应用，帮助数百家庭实现了团圆；参与搭建守护者平台，保护走失高发人群，为社会弱势群体搭建起一张关爱之网。这

不仅是公司对前沿技术的极致追求，更是对社会责任的一种担当。公司将秉承愿景“让 AI 造福人类，让世界更安全更宜居更健康”，为推动行业及社会的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党支部成立于 2021 年，截至报告期末共有 20 名党员。公司党支部自成立以来持续关注时政方针，立足基层实际情况展开党建工作。2024 年，支部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支部党员定期开展三会一课，同时加强党员进行党史理论学习；组织公司党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红色教育活动，提高党员的凝聚力和归属感；支部还组织党员开展献爱心捐献血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弘扬中华民族扶贫济困传统美德。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2024 年 9 月 13 日、2024 年 11 月 20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召开了 2023 年度暨 2024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4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 是 ☐ 否	详见公司网站 (https://www.deepglint.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有《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严格有序地开展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2024 年，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信息披露的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同时，公司通过邮箱、电话、上证 e 互动平台问答、接待分析师和机构投资者调研、召开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搭建与投资者沟通的桥梁，平等对待全体投资者，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持续细致规范的进行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程序合法合规，确保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虚假记载、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机构投资者通过参加股东大会对议案进行审议投票的方式参与到公司治理中。公司保持与机构投资者的持续双向沟通，积极听取其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恪守商业道德操守，明确禁止接受贿赂、回扣等不正当利益的行为，制定有《格灵深瞳奖惩管理制度》，明确“利用工作之便谋取私利，侵占公司财务、挪用公款、收受贿赂、接受回扣以及可看作为贿赂的礼物和赠品的，或其他不正当利益”属于违规行为，并规定了处分与监督程序，维护公司健康经营秩序。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深瞳智数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合伙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第四个会计年度和第五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合伙企业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3)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合伙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4) 若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36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次公开发行的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合伙企业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合伙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锁定期届满超过 24 个月后，本合伙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合伙企业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合伙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若发行人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合伙企业不减持发行人股份。（6）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控股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7）在本合伙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合伙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合伙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合伙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赵勇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第四个会计年度和第五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36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细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若在本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价价。锁定期届满超过 24 个月后,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人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6)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及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以两者时间较长者为准),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7)若发行人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8)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						
--	--	---	--	--	--	--	--	--

		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9）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10）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灵瞳众智、灵瞳莱客、灵瞳智源、灵瞳数源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本合伙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合伙企业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第四个会计年度和第五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合伙企业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合伙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4）若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24个月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合伙企业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合伙企业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	2022年3月17日	是	36个月，锁定期已延长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应调整后的发行价。锁定期届满超过 24 个月后，本合伙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份的，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减持，且不违背本合伙企业已作出承诺，减持方式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本合伙企业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将在首次减持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三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若发行人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合伙企业不减持发行人股份。（6）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7）在本合伙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合伙企业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合伙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合伙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灵瞳智皓	（1）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合伙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对于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基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2）本承诺函出具后，若适用于本合伙企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本合伙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有其他规定的，本合伙企业承诺按照该等规定执行。若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合伙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合伙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合伙企业未履行上述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深圳高新投		(1) 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不上市交易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对于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基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股份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2) 本承诺函出具后，若适用于本企业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减持有其他规定的，本企业承诺按照该等规定执行。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王艳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3)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 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5)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12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6）若发行人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7）在担任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王政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12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4）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24个月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在本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5）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6）若发行人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7）在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8）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李兴华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	2022年3月17日	是	12个月，锁定期已延长6个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3）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4）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24个月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5）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及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4年内（以两者时间较长者为准），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6）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7）若发行人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8）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			月			
--	--	--	--	--	---	--	--	--

			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吴春梅、张星、李红将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3)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4) 若发行人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5) 在担任发行人监事期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监事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监事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6)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12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冯建帅、周瑞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3)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4) 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 24 个月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行价。(5)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及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以两者时间较长者为准），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6)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7) 若发行人因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第二节规定的重大违法情形，触及退市标准的，自相关行政处罚决定或者司法裁判作出之日起至发行人股票终止上市前，本人不减持发行人股份。(8) 在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	2022 年 3 月 17 日	是	12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术人员期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9）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5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股份限售	罗楷、冯子勇、胡开先	（1）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发行人上市时未盈利的，在发行人实现盈利前，本人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减持首发前股份；发行人实现盈利后，本人可自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首发前股份，但应当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届时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3）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及所持首发前股份锁定期满之日起4年内（以两者时间较长者为准），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4）在担任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期间内，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核心技术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5）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	2022年3月17日	是	12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解决 同业 竞争	深瞳智数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均未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将不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本企业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或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5）本企业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6）在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 同业 竞争	赵勇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开发、生产、销售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	2021 年 6 月 15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4）本人将保证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及控制关系，不采取任何限制或影响发行人正常经营或损害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5）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发行人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6）在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深瞳智数、赵勇		（1）在本企业/本人为发行人的关联方期间，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经营、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的其他公司或企业）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格灵深瞳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并依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并及时予以披露，本企业/本人将严格执行相关回避制度。本企业/本人及与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得要求或接受格灵深瞳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方更为优惠的条件。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严格及善意地履行与格灵深瞳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不向格灵深瞳谋求任何超出正常商业交易价格以外的利益或收益，不损害格灵深瞳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2）若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将赔偿格灵深瞳因此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3）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至本企业/本人不再为格灵深瞳的关联方当日失效。	2021年6月1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格灵深瞳、深瞳智数、赵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五）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2021年6月1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灵深瞳、深瞳智数、赵勇、董事（独立董事		稳定股价的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二）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2022年3月17日	是	3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除外）、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格灵深瞳、深瞳智数、赵勇、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欺诈发行的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三）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2021年6月1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灵深瞳、深瞳智数、赵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2021年6月1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灵深瞳、深瞳智数、赵勇、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及相关约束性措施的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六）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及相关约束性措施的承诺”	2021年6月1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格灵深瞳、深瞳智数、赵勇、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之“五、相关机构及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七）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021年6月15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54,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纪安、李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年、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18,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16 日，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5、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6、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000.00	-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88,023.75	66,558.69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3,972.25	59,710.70	
合计		182,996.00	126,269.39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 集 资 金 来 源	募 集 资 金 到 位 时 间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募 集 资 金 净 额（1）	招股书或募 集说明书中 募 集 资 金 承 诺 投 资 总 额（2）	超募资金 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 末累计投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4）	其中：截至 报告期末 超募资金 累计投入 总额（5）	截至报 告期末 募 集 资 金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6）= （4）/（1）	截至报 告期末 超募资 金累 计 投 入 进 度（%） （7）= （5）/（3）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8）	本 年 度 投 入 金 额 占 比（%）（9） =（8）/（1）	变 更 用 途 的 募 集 资 金 总 额
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	2022 年3 月11 日	182,622.31	167,009.02	100,000.00	67,009.02	102,014.92	34,670.83	61.08	51.74	29,376.81	17.59	42,665.53
合计	/	182,622.31	167,009.02	100,000.00	67,009.02	102,014.92	34,670.83	/	/	29,376.81	/	42,665.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人工智能算法平台升级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0,668.85	3,439.37	12,024.82	112.71	2024年三季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研发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9,453.91	2,312.46	9,856.44	104.26	2024年三季度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268.3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是，此项目取消	7,211.71	1,391.81	7,613.97	105.58	已终止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是新项目	36,831.73	1,828.54	1,828.54	4.96	2027年三季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30,000.00	0	30,186.52	100.62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投项目结项余额部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5,833.80	5,833.80	5,833.80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40,200.00	14,570.83	34,670.83	86.25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用于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	不适用	否	否	26,809.02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	/	/	167,009.02	29,376.81	102,014.92	/	/	/	/	/	/	/	/	1,268.32

说明 1：人工智能算法平台升级项目和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研发项目已达成预期目标后结项，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公司将其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说明 2：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的建设已不符合公司现实需要，项目已终止，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公司将其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说明 3：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实际投资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系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公司将其投入募投项目所致。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备注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40,200.00	34,670.83	86.25	
超募资金用于其他与主营	其他	26,809.02	0	0	

业务相关的业务					
合计	/	67,009.02	34,670.83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 项目已投入 募资资金总 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 止后用于 补流的募 集资金金 额	决策程 序及信 息披露 情况说 明
营销服务体系升级 建设项目	2024年8月 1日	取消项目	20,000.00	7,211.71	多模态大模型技术 与应用研发项目	结合实际的外部环境及 自身战略发展需要，为 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 使用效率，经审慎决定， 公司终止实施该项目	0	注1
人工智能 算法平台 升级项目	2024年8月 1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 资金额	34,475.00	10,668.85	多模态大模型技术 与应用研发项目	已达成预期目标，满足 结项条件	0	
人工智能 算法平台 升级项目	2024年8月 1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 资金额	34,475.00	10,668.8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已达成预期目标，满足 结项条件	5,833.80	
人工智能 创新应用 研发项目	2024年8月 1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 资金额	15,525.00	9,453.91	多模态大模型技术 与应用研发项目	已达成预期目标，满足 结项条件	0	

注1：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日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相关公告已对上述变更情况做详细说明。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3,512.78 万元。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350Z0018 号），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4 月 10 日	100,000	2023 年 4 月 10 日	2024 年 4 月 9 日	不适用	否
2024 年 4 月 9 日	90,000	2024 年 4 月 9 日	2024 年 9 月 10 日	不适用	否
2024 年 8 月 23 日	60,000	2024 年 9 月 10 日	2025 年 9 月 9 日	59,710.70	否

其他说明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

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调整后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议案已经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1	民生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22-6-20	2025-6-20	否
2	中信银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200.00	2022-5-18	7 天到期自动续存，具体以公司赎回日期为准	是
3	中信银行	通知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23-5-6	7 天到期自动续存，具体以公司赎回日期为准	是
4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23-1-6	2024-1-6	是
5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5,754.00	2023-1-6	2024-1-6	是
6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0	2023-1-16	2024-1-16	是
7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23-1-16	2024-1-16	是
8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000.00	2023-1-17	2024-1-17	是
9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3-1-17	2024-1-17	是
10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00.00	2023-1-17	2024-1-17	是
11	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23-5-25	2024-5-25	是
12	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2023-5-25	2024-5-25	是
13	中信银行	定期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型	4,606.25	2023-8-25	2024-8-25	是
14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3-11-30	2024-1-4	是
15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0	2024-1-6	2024-2-5	是
16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500.00	2024-1-24	2025-1-24	否
17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2,500.00	2024-1-24	2025-1-24	否
18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6,500.00	2024-1-24	2025-1-24	否
19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5,500.00	2024-1-24	2025-1-24	否
20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1,011.10	2024-1-24	2025-1-24	否
21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2,022.20	2024-1-24	2025-1-24	否

22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3,538.85	2024-1-24	2025-1-24	否
23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8,594.35	2024-1-24	2025-1-24	否
24	农业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4,044.20	2024-1-24	2025-1-24	否
25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900.00	2024-2-7	2024-3-8	是
26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666.00	2024-5-10	2024-8-12	是
27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4-6-8	2024-7-8	是
28	民生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4-6-14	2024-7-19	是
29	招商银行	大额存单	保本固定收益型	4,500.00	2024-9-30	2024-10-30	是
30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4-9-30	2024-10-30	是
31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4,500.00	2024-11-7	2025-2-7	否

注：2024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为 2,509.92 万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8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部分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的金额为 20,510.54 万元。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格灵深瞳（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瞳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分别增资不超过 15,000 万元、5,000 万元以实施募投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024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人工智能算法平台升级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5,833.8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7,972.35 万元用于投入新募投项目“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将“人工智能创新应用研发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6,071.09 万元用于投入新募投项目“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将“营销服务体系升级建设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 12,788.29 万元用于投入新募投项目“多模态大模型技术与应用研发项目”。该议

案已经 2024 年 8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十四、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1,160,080	31.34				-849,719	-849,719	80,310,361	31.0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650,635	2.95				-849,719	-849,719	6,800,916	2.62
3、其他内资持股	73,509,445	28.39				0	0	73,509,445	28.3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3,509,445	28.39				0	0	73,509,445	28.3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7,813,067	68.66				849,719	849,719	178,662,786	68.99
1、人民币普通股	177,813,067	68.66				849,719	849,719	178,662,786	68.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58,973,147	100.00				0	0	258,973,147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 2,127,119 股（包含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限售股）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2)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获得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 1,519,371 股，转增后股份数量为 2,127,119 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通过转融通出借 1,277,400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127,119	2,127,119	0	0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及转增股份限售	2024 年 3 月 17 日
合计	2,127,119	2,127,119	0	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4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98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天津深瞳智数科技 中心（有限合伙）	0	43,765,884	16.90	43,765,884	无	0	其他
天津灵瞳众智科技 中心（有限合伙）	0	13,331,285	5.15	13,331,285	无	0	其他
赵建平	4,200,000	8,200,000	3.1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Zhen Partners I （HK） Limited	-2,589,731	7,575,647	2.93	0	无	0	境外法 人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 有限公司	0	6,800,916	2.63	6,800,916	无	0	国有法 人
天津灵瞳莱客科技 中心（有限合伙）	0	5,294,552	2.04	5,294,552	无	0	其他
天津灵瞳智源科技 中心（有限合伙）	0	4,894,859	1.89	4,894,859	无	0	其他
赵吉	1,300,000	4,300,000	1.66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HYUNDAI MOTOR COMPANY	2,267,765	4,153,041	1.60	0	无	0	境外法 人
徐国新	-	3,829,500	1.48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赵建平	8,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00,000	
Zhen Partners I（HK） Limited	7,575,647		人民币普通股			7,575,647	
赵吉	4,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00,000	
HYUNDAI MOTOR COMPANY	4,153,041		人民币普通股			4,153,041	
徐国新	3,829,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29,500	
夏海洪	3,471,651		人民币普通股			3,471,651	
HSG CV IV Holdco IX, Ltd.	3,185,191		人民币普通股			3,185,191	
陈海华	1,998,262		人民币普通股			1,998,262	
张绍岩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金融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 518, 000	人民币普通股	1, 518, 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未在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报告期末，“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 3, 058, 326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 18%。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勇为天津深瞳智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天津灵瞳众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灵瞳莱客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灵瞳智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HSG CV IV Holdco IX, Ltd. 的关联主体 Zhen Partners I (HK) Limited 的间接参股股东。 除上述说明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天津深瞳智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43, 765, 884	2025 年 9 月 17 日	0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 36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2	天津灵瞳众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3, 331, 285	2025 年 9 月 17 日	0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 36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3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6, 800, 916	2025 年 3 月 17 日	0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 36 个月
4	天津灵瞳莱客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5, 294, 552	2025 年 9 月 17 日	0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 36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5	天津灵瞳智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4, 894, 859	2025 年 9 月 17 日	0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 36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6	天津灵瞳智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 212, 604	2025 年 3 月 17 日	0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 36 个月

7	天津灵瞳数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3,010,261	2025 年 9 月 17 日	0	2022 年 3 月 17 日起 36 个月，锁定期已延长 6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勇为天津深瞳智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天津灵瞳众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灵瞳莱客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灵瞳智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灵瞳数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注：天津灵瞳智皓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已于 2025 年 3 月更名为萍乡市瀚浩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1,519,371（转增后为 2,127,119）	2024 年 3 月 17 日	-849,719	0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津深瞳智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艾玛深瞳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0 年 7 月 1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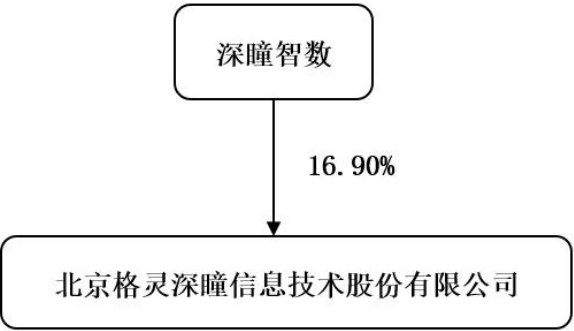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赵勇
----	----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格灵深瞳董事长、首席科学家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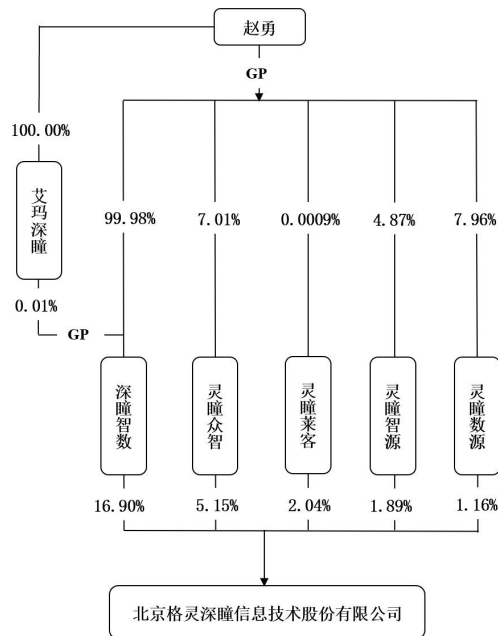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4 年 8 月 24 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	以公司目前总股本 258,973,147 股为基础，按照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 4,000 万元、上限人民币 8,000 万元和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 16.00 元/股进行测算，回购股份的数量为 250 万-500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0.97%-1.93%。
拟回购金额	不低于人民币 4,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
拟回购期间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2024 年 8 月 23 日）起 12 个月内。
回购用途	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3,058,326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 (%)（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5]215Z0206 号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灵深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格灵深瞳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格灵深瞳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4 以及附注五、40。

格灵深瞳主要从事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专注于将先进的计算机视觉、多模态大模型、大数据分析和机器人等技术与应用场景深度融合，提供面向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领域的认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通过收购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面向特种领域提供以国产化芯片为核心的终端计算设备业务。2024 年度格灵深瞳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 11,723.94 万元，较上年下降 55.30%。

由于收入是格灵深瞳公司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因而收入可能存在被确认于不正确的期间或被操控以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格灵深瞳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及评价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评价格灵深瞳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选取样本检查与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等；

（4）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主营业务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物流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价主营业务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5）对资产负债表日后销售收入实施检查，以发现是否存在销售收入冲回或大额销售退回的情形；

（6）选取样本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函证内容包括交易额、往来余额等。

（二）研发费用的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44 以及附注六。

2024 年度格灵深瞳公司确认的研发费用金额为 18,897.13 万元，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率为 161.18%。由于研发活动为格灵深瞳公司的主要经营活动之一，且研发费用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因此我们将格灵深瞳公司研发费用的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研发费用的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及评价与研发费用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检查公司与研发项目相关的立项、执行、结项等资料，核实研发费用的真实性；

(3) 获取研发费用明细账及相关账务资料，检查研发费用归集是否完整、准确；结合长期资产的审计，检查研发费用中的折旧摊销费用分摊及核算方法，将折旧摊销费用与相关科目勾稽，以确认是否相符；并选取样本复核折旧及摊销费用的分摊的准确性；

(4) 结合应付职工薪酬的审计，检查研发费用中核算的人工费是否真实、准确，是否为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相关的薪酬支出；并选取样本复核研发项目人工成本分摊的准确性；

(5) 选取样本检查研发费用中第三方服务费合同、结算单等支持性证据，评价相关费用计入研发费用金额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 对研发费用执行截止性测试，判断报告各期研发费用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格灵深瞳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格灵深瞳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格灵深瞳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格灵深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格灵深瞳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格灵深瞳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格灵深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格灵深瞳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格灵深瞳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郑纪安（项目合伙人）、李平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01,296,323.72	1,408,158,800.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36,213,194.32	359,531,404.8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9,546,997.50	
应收账款	七、5	143,114,699.53	114,786,910.82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79,592.50	300,000.00
预付款项	七、8	6,121,489.75	6,490,556.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3,245,732.34	4,322,697.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27,401,849.66	28,727,935.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153,374.41	2,862,175.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00,999,166.67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0,469,798.55	8,932,906.22
流动资产合计		1,739,842,218.95	1,934,113,387.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256,293,455.20	255,163,248.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24,841,081.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0,088,980.19	21,598,198.65
在建工程	七、22	230,547.17	5,091,441.1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7,804,266.89	77,945,191.03
无形资产	七、26	11,657,215.24	696,768.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28,564,933.3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0,146,031.04	4,385,64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941,748.28	8,085,74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161,229,610.46	165,228,331.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7,797,869.15	538,194,564.25
资产总计		2,317,640,088.10	2,472,307,952.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0,023,833.3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892,993.90	
应付账款	七、36	56,730,164.64	32,569,779.9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2,813,616.37	12,454,823.6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3,392,226.83	33,681,391.45
应交税费	七、40	4,114,646.05	884,380.98
其他应付款	七、41	3,974,258.06	6,351,355.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4,709,657.71	19,184,606.0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837,194.00	298,896.23
流动负债合计		158,488,590.90	105,425,233.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7,920,611.22	62,750,443.0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13,799,729.61	19,085,739.0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719,534.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439,875.01	81,836,182.08

负债合计		221,928,465.91	187,261,415.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258,973,147.00	258,973,1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982,404,386.82	1,979,664,611.25
减：库存股	七、56	40,384,487.25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216,476,540.43	215,346,333.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16,586,379.50	16,586,379.5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97,926,925.57	-186,330,102.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36,129,040.93	2,284,240,368.83
少数股东权益		59,582,581.26	806,167.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095,711,622.19	2,285,046,536.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17,640,088.10	2,472,307,952.09

公司负责人：赵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家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8,371,411.57	1,348,676,133.78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6,213,194.32	339,489,727.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84,551,367.01	114,730,810.64
应收款项融资		279,592.50	300,000.00
预付款项		4,379,844.02	5,902,661.4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7,537,605.99	47,533,324.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9,625,830.78	67,259,361.7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086,874.41	2,862,175.9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083,295.96	7,523,659.17
流动资产合计		1,580,129,016.56	1,934,277,853.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1,603,352.00	141,2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6,293,455.20	255,163,248.0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841,081.3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574,505.32	19,099,450.67
在建工程		230,547.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1,150,305.38	18,346,048.42
无形资产		840,595.11	696,768.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40,579.30	4,385,64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8,085,740.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637,524.01	160,426,057.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6,711,944.83	607,477,959.16
资产总计		2,296,840,961.39	2,541,755,812.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52,435.31	53,382,036.5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49,904.95	7,862,248.40
应付职工薪酬		31,119,877.54	25,293,971.87
应交税费		54,118.72	55,899.94
其他应付款		1,755,439.93	5,172,875.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11,801.74	7,516,695.88
其他流动负债		30,931.95	295,374.73
流动负债合计		65,574,510.14	99,579,103.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691,895.34	11,335,901.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799,729.61	19,085,739.0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9,491,624.95	30,421,640.94
负债合计		105,066,135.09	130,000,744.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58,973,147.00	258,973,14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15,313,576.06	2,012,573,800.49
减：库存股		40,384,487.25	
其他综合收益		216,476,540.43	215,346,333.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86,379.50	16,586,379.50
未分配利润		-275,190,329.44	-91,724,591.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91,774,826.30	2,411,755,068.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96,840,961.39	2,541,755,812.95

公司负责人：赵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家芳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7,239,442.16	262,285,838.4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17,239,442.16	262,285,838.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9,950,870.37	363,968,242.3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5,699,907.89	117,640,960.0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68,945.21	1,865,535.99
销售费用	七、63	37,662,731.30	50,845,760.28
管理费用	七、64	70,596,815.06	48,195,970.19
研发费用	七、65	188,971,311.87	183,960,346.49
财务费用	七、66	-23,248,840.96	-38,540,330.65
其中：利息费用		3,371,236.95	2,283,341.71

利息收入		26,626,059.99	40,828,448.65
加：其他收益	七、67	5,257,292.26	10,969,083.4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3,696,111.33	4,098,703.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777,462.37	1,253,213.6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7,070,027.94	-903,219.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768,436.53	-3,924,982.7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18,862.1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655,089.34	-90,189,605.8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05,723.04	61,694.3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22,541.59	243,248.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571,907.89	-90,371,159.7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507,144.41	78,729.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079,052.30	-90,449,888.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079,052.30	-90,449,888.9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96,823.40	-90,333,238.7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2,228.90	-116,650.1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130,207.18	510,819.9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1,130,207.18	510,819.95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0,207.18	510,819.9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1,130,207.18	510,819.95

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0,948,845.12	-89,939,068.9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466,616.22	-89,822,418.7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82,228.90	-116,650.1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0.3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4	-0.3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家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90,276,463.35	319,232,459.5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66,303,786.42	236,499,550.72
税金及附加		149,092.59	1,203,078.39
销售费用		27,772,768.52	43,291,396.63
管理费用		58,340,356.60	36,531,341.68
研发费用		142,650,988.55	145,025,403.05
财务费用		-22,751,998.59	-38,488,726.85
其中：利息费用		1,834,992.64	737,866.84
利息收入		24,590,647.48	39,229,535.38
加：其他收益		1,746,884.89	9,543,850.3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491,662.02	4,023,744.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5,784.59	1,211,535.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84,781.50	-871,391.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11,575.98	-3,916,094.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5,499.6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4,696,626.24	-94,837,939.66
加：营业外收入		297,040.33	61,693.03
减：营业外支出		980,412.06	241,992.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5,379,997.97	-95,018,238.99
减：所得税费用		8,085,740.13	78,729.1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465,738.10	-95,096,968.1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465,738.10	-95,096,968.1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30,207.18	510,819.9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30,207.18	510,819.9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30,207.18	510,819.9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2,335,530.92	-94,586,148.2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赵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家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233,347.80	336,720,706.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822,523.54	8,934,253.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9,188,114.07	37,505,776.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243,985.41	383,160,736.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7,906,119.62	149,280,296.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972,477.19	192,119,097.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15,838.96	15,233,612.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7,051,312.26	57,772,49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0,745,748.03	414,405,50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46,501,762.62	-31,244,768.97

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882,772,542.13	1,718,6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685,778.12	4,098,703.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239.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61,957.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98,446,517.09	1,722,738,703.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16,990.55	25,228,91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58,653,864.38	2,069,332,542.1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69,570,854.93	2,094,561,454.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124,337.84	-371,822,751.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680,451.76	272,37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0,451.76	272,374.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0,75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44,177.43	18,713,194.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04,927.43	18,713,19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824,475.67	-18,440,820.8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3,429,083.68	1,314,937,42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978,507.55	893,429,083.68

公司负责人：赵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家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302,802.93	407,877,868.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8,900.26	7,559,621.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52,748.12	71,788,31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574,451.31	487,225,800.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379,087.14	220,616,370.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363,683.71	154,377,508.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2,880.37	12,664,539.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06,062.08	100,912,54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981,713.30	488,570,96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407,261.99	-1,345,162.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779,772,542.13	1,688,6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81,328.81	4,023,744.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239.1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93,280,110.04	1,692,663,744.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70,190.01	17,321,836.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5,653,864.38	2,065,332,542.1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328,352.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8,452,406.39	2,082,654,378.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172,296.35	-389,990,634.4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3,775.39	272,374.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3,775.39	272,374.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687,038.81	9,095,142.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687,038.81	9,095,142.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13,263.42	-8,822,768.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7,892,821.76	-400,158,56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3,946,417.16	1,234,104,983.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053,595.40	833,946,417.16

公司负责人：赵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家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8,973,147.00				1,979,664,611.25		215,346,333.25		16,586,379.50		-186,330,102.17		2,284,240,368.83	806,167.73	2,285,046,536.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973,147.00				1,979,664,611.25		215,346,333.25		16,586,379.50		-186,330,102.17		2,284,240,368.83	806,167.73	2,285,046,536.56
三、本期增减					2,739,775.57	40,384,487.25	1,130,207.18				-211,596,823.40		-248,111,327.90	58,776,413.53	-189,334,914.37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1,130,207.18				-211,596,823.40		-210,466,616.22	-482,228.90	-210,948,845.12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2,739,775.57	40,384,487.25						-37,644,711.68	59,258,642.43	21,613,930.75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59,258,642.43	59,258,642.43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2,739,775.57							2,739,775.57		2,739,775.57

权益的金 额															
4. 其 他						40,384,487. 25							-40,384,487.25		-40,384,48 7.25
（三） 利润 分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 合收 益结 转留 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58,973,14 7.00				1,982,404,3 86.82	40,384,487. 25	216,476,540 .43		16,586,379 .50		-397,926,92 5.57		2,036,129,040. 93	59,582,5 81.26	2,095,711, 622.19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 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 末余 额	184,980,819. 00				2,038,587,642 .73		214,835,513. 30		16,586,379. 50		-95,996,863. 43		2,358,993,491 .10	922,817.8 9	2,359,916,308 .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980,819.00				2,038,587,642.73		214,835,513.30		16,586,379.50		-95,996,863.43		2,358,993,491.10	922,817.89	2,359,916,308.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73,992,328.00				-58,923,031.48		510,819.95				-90,333,238.74		-74,753,122.27	-116,650.16	-74,869,772.4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0,819.95				-90,333,238.74		-89,822,418.79	-116,650.16	-89,939,068.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69,296.52								15,069,296.52	-	15,069,296.52
1. 所															

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69,296.52							15,069,296.52		15,069,296.5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992,328.00				-73,992,3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73,992,328.00				-73,992,328.00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 积弥 补亏 损															
4. 设 定受 益计 划变 动额 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8,973,147.00				1,979,664,611.25	215,346,333.25	16,586,379.50	-186,330,102.17	2,284,240,368.83	806,167.73	2,285,046,536.56			

公司负责人：赵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家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58,973,147.00				2,012,573,800.49		215,346,333.25		16,586,379.50	-91,724,591.34	2,411,755,06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8,973,147.00				2,012,573,800.49		215,346,333.25		16,586,379.50	-91,724,591.34	2,411,755,068.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39,775.57	40,384,487.25	1,130,207.18			-183,465,738.10	-219,980,242.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30,207.18			-183,465,738.10	-182,335,530.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2,739,775.57	40,384,487.25					-37,644,711.68

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739,775.57						2,739,775.57
4.其他						40,384,487.25					-40,384,487.25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258,973,147.00				2,015,313,576.06	40,384,487.25	216,476,540.43		16,586,379.50	-275,190,329.44	2,191,774,826.30

余额										
----	--	--	--	--	--	--	--	--	--	--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980,819.00				2,071,496,831.97		214,835,513.30		16,586,379.50	3,372,376.81	2,491,271,92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4,980,819.00				2,071,496,831.97	-	214,835,513.30	-	16,586,379.50	3,372,376.81	2,491,271,92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3,992,328.00				-58,923,031.48	-	510,819.95	-	-	-95,096,968.15	-79,516,851.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0,819.95			-95,096,968.15	-94,586,148.2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069,296.52	-	-	-	-	-	15,069,296.5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5,069,296.52						15,069,296.5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992,328.00				-73,992,32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3,992,328.00				-73,992,328.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8,973,147.00				2,012,573,800.49		215,346,333.25		16,586,379.50	-91,724,591.34	2,411,755,068.90

公司负责人：赵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梦 会计机构负责人：杜家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由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灵深瞳有限”）整体改制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格灵深瞳有限于2013年8月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核准成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65万美元。2020年10月24日本公司以格灵深瞳有限截至2020年8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比例折合为股份公司股本138,735,612.00股，每股面值1.00元，公司名称由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多次增资扩股及变更，截至2021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及股本为人民币13,873.56万元。2022年1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4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624.52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为人民币18,489.08万元。2023年5月19日，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8,489.0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0股，共计转增7,399.23万股，本次分配后本公司总股本为25,897.31万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其他变动。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为赵勇，《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50741151774，公司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1号1层101内1A025。

公司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从事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专注于将先进的计算机视觉、多模态大模型、大数据分析和机器人等技术与应用场景深度融合，提供面向智慧金融、城市管理、智慧教育、工业检测等领域的认知智能产品及解决方案，通过收购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取得面向特种领域提供以国产化芯片为核心的终端计算设备业务。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5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5、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6、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个项目大于500万元的应付账款
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个项目大于500万元的合同负债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个项目大于200万元的其他应付款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量超过资产总额的0.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

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

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账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客户货款组合	账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货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款项组合		
其他往来款组合	账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未到期质保金	账龄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账龄表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 龄	应收票据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5%	5%
1-2 年	10%	10%	10%	10%
2-3 年	30%	30%	30%	30%
3-4 年	50%	50%	50%	50%
4-5 年	80%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

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①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

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1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为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权益性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7。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31.66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31.66
研发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31.6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①对于工程类在建工程，当在建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固，具体标准如下：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装修）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者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3)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 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相符或基本相符, 即使有极个别地方与设计或合同要求不相符, 也不足以影响其正常使用;

②对于需要安装的设备类在建工程, 当设备安装完成并通过验收时转固。

23、借款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 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 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 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 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 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计算机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折旧与摊销费用、使用权资产折旧费用、第三方服务费用、其他费用等。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长期资产减值

☒ 适用 ☐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

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7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

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按时点确认收入

A. 产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软件、软硬一体产品及硬件产品（不含 SaaS 软件）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

对于销售的软硬件产品，公司与客户已经签署产品销售合同，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对于无需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已经客户签收或到货验收，已经收

回货款或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对于需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在安装调试完成并经客户验收，已经收回货款或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B. 技术服务收入

公司为客户提供的软件定制或系统开发服务，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但并非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因此公司于技术服务成果交付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按时段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产品销售包含 SaaS 软件收入，属于按使用量（路数）及使用时间进行结算的业务。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受益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收入。

本公司为客户提供的其他技术服务，如符合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任一条件，公司即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定期与客户进行结算，按照双方确认的服务量（产出法）确定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31。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租赁期	0.00	1/租赁期

（2）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

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③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回购公司股份

A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B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2)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销售费用	-3,699,495.85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营业成本	3,699,495.85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

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销售费用	54,545,256.13	50,845,760.28	46,990,892.48	43,291,396.63
营业成本	113,941,464.17	117,640,960.02	232,800,054.87	236,499,550.72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
瞳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瞳门科技公司”）	25
格灵深瞳（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能科技公司”）	25
北京开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开云公司”）	25
福建省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格灵公司”）	25
合肥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格灵公司”）	25
襄阳开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襄阳开云公司”）	25
格灵深瞳（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灵科技公司”）	15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亿道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11006238），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本公司 2023 年至 2025 年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格灵科技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1008139），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格灵科技公司2024年至2026年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国科亿道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取得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4201763），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国科亿道公司2024年至2026年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本公司及子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3）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小型微利企业按规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该税收优惠的执行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瞳门科技公司、北京开云公司、福建格灵公司、合肥格灵公司、襄阳开云公司、智能科技公司2024年满足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条件，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4）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号），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由现行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9万元）的缴纳义务人，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10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30万元）的缴纳义务人。子公司北京开云公司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未超过10万元的当月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子公司国科亿道公司2024年满足先进制造业企业的认定条件，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00.00	45,901.00
银行存款	1,099,791,756.30	1,407,653,136.59
其他货币资金	1,502,567.42	459,762.71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101,296,323.72	1,408,158,800.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制的履约保函保证金的金额为 205,005.18 元，银行存款中计提的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利息的金额为 4,918,946.61 元，上述款项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6,213,194.32	359,531,404.82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36,202,861.11	359,531,404.82	/
银行理财产品	10,333.21		/
合计	336,213,194.32	359,531,404.8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9,546,997.50	
合计	9,546,997.5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07,775.00	100.00	1,060,777.50	10.00	9,546,997.50					
其中：										
1. 商业承兑汇票	10,607,775.00	100.00	1,060,777.50	10.00	9,546,997.50					
合计	10,607,775.00	/	1,060,777.50	/	9,546,997.5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1.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0,607,775.00	1,060,777.50	10
合计	10,607,775.00	1,060,777.50	1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30,535.00			630,242.50	1,060,777.50
1. 商业承兑汇票		430,535.00			630,242.50	1,060,777.50
合计		430,535.00			630,242.50	1,060,777.50

注: 其他变动为企业合并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8,030,032.51	58,122,070.21
1 年以内小计	88,030,032.51	58,122,070.21
1 至 2 年	34,823,662.15	55,077,192.80
2 至 3 年	38,541,844.69	11,171,533.9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84,757.76	4,079,888.97
4 至 5 年	1,121,259.27	707,261.83
5 年以上	1,541,222.34	408,573.82
合计	168,142,778.72	129,566,521.5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59,899.00	1.28	2,159,899.00	100.00	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982,879.72	98.72	22,868,180.19	13.78	143,114,699.53	129,566,521.56	100.00	14,779,610.74	11.41	114,786,910.82
其中：										
1. 应收客户货款	165,982,879.72	98.72	22,868,180.19	13.78	143,114,699.53	129,566,521.56	100.00	14,779,610.74	11.41	114,786,910.82
合计	168,142,778.72	/	25,028,079.19	/	143,114,699.53	129,566,521.56	/	14,779,610.74	/	114,786,910.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客户汇总	2,159,899.00	2,159,89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59,899.00	2,159,899.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 应收客户货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8,030,032.51	4,401,501.63	5.00
1-2年	34,823,662.15	3,482,366.21	10.00
2-3年	38,196,345.69	11,458,903.71	30.00
3-4年	2,430,357.76	1,215,178.88	50.00
4-5年	961,259.27	769,007.42	80.00
5年以上	1,541,222.34	1,541,222.34	100.00
合计	165,982,879.72	22,868,180.19	13.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59,899.00				2,159,89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79,610.74	4,473,154.17		89,600.00	3,705,015.28	22,868,180.19
1. 应收客户货款	14,779,610.74	4,473,154.17		89,600.00	3,705,015.28	22,868,180.19
合计	14,779,610.74	6,633,053.17		89,600.00	3,705,015.28	25,028,079.19

注：其他变动为企业合并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9,6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名汇总情况	137,861,008.53	6,598,618.72	144,466,427.25	81.56	22,460,032.72
合计	137,861,008.53	6,598,618.72	144,466,427.25	81.56	22,460,032.7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3,168,670.09	2,015,295.68	1,153,374.41	4,047,320.25	1,185,144.30	2,862,175.95
合计	3,168,670.09	2,015,295.68	1,153,374.41	4,047,320.25	1,185,144.30	2,862,175.95

注：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的合同资产详见七、2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68,670.09	100.00	2,015,295.68	63.60	1,153,374.41	4,047,320.25	100.00	1,185,144.30	29.28	2,862,175.95
其中：										
1. 未到期质保金	3,168,670.09	100.00	2,015,295.68	63.60	1,153,374.41	4,047,320.25	100.00	1,185,144.30	29.28	2,862,175.95
合计	3,168,670.09	/	2,015,295.68	/	1,153,374.41	4,047,320.25	/	1,185,144.30	/	2,862,175.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未到期质保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 年以内	563,340.65	28,167.03	5
1-2 年	120,000.00	12,000.00	10
2-3 年	106,960.00	32,088.00	30
3-4 年	31,552.00	15,776.00	50
4-5 年	2,097,763.86	1,678,211.07	80
5 年以上	249,053.58	249,053.58	100
合计	3,168,670.09	2,015,295.68	63.6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1,185,144.30	826,651.38			3,500.00	2,015,295.68	
1. 未到期质保金	1,185,144.30	826,651.38			3,500.00	2,015,295.68	
合计	1,185,144.30	826,651.38			3,500.00	2,015,295.68	/

注：其他变动为企业合并增加。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79,592.50	300,000.00
合计	279,592.50	3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9,592.50	100	0	0	279,592.50	300,000.00	100	0	0	300,000.00
其中：										
1. 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279,592.50	100	0	0	279,592.50	300,000.00	100	0	0	300,000.00
合计	279,592.50	/	0	/	279,592.50	300,000.00	/	0	/	30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 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融资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	279,592.50	0	0
合计	279,592.50	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信用风险及延期付款风险很小，不计提减值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中核算的应收票据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的汇票，信用风险及延期付款风险很小，不计提减值准备。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69,070.85	48.50	6,392,107.25	98.48
1 至 2 年	3,037,994.85	49.63	92,750.00	1.43
2 至 3 年	104,359.27	1.71	2,282.85	0.04
3 年以上	10,064.78	0.16	3,416.00	0.05
合计	6,121,489.75	100.00	6,490,556.1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3,794,270.83	61.98
合计	3,794,270.83	61.9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245,732.34	4,322,697.66
合计	3,245,732.34	4,322,697.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505,993.93	3,721,784.71
1年以内小计	2,505,993.93	3,721,784.71
1至2年	214,500.50	116,435.25
2至3年	95,816.00	95,592.55
3年以上		
3至4年	27,228.19	143,177.15
4至5年	142,837.15	269,932.79
5年以上	291,245.13	1,224.00
合计	3,277,620.90	4,348,146.45

(14).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1,241,416.12	1,517,822.92
押金和保证金	1,880,111.97	2,341,347.50
其他往来款项	156,092.81	488,976.03
合计	3,277,620.90	4,348,146.45

(15).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5,448.79			25,448.79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5,448.79			25,448.7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439.77			6,439.7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31,888.56			31,888.5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应收其他款项	25,448.79	6,439.77				31,888.56
合计	25,448.79	6,439.77				31,888.5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北京中关村 东升科技园 有限责任公司	937,204.83	28.59	押金和保 证金	1 年以内	
中国农业银 行重庆市分 行安全保卫 部	269,428.79	8.22	押金和保 证金	5 年以上	
北京市海淀 区保障性住 房发展有限 公司	6,531.85	0.20	押金和保 证金	1 年以内	
	35,318.40	1.08		1-2 年	
	12,045.80	0.37		2-3 年	
	86,977.15	2.65		4-5 年	
成都德必又 有邻科技有 限公司	78,871.00	2.41	押金和保 证金、其他 款项	1-2 年	
	24,393.39	0.74		1 年以内	1,219.67
北京市东升 锅炉厂	77,136.66	2.35	押金和保 证金	1 年以内	
合计	1,527,907.87	46.61	/	/	1,219.67

(19).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 料	7,909,276.22	3,868,962.94	4,040,313.28	908,821.59	693,688.31	215,133.28
在产 品	977,808.71		977,808.71	89,438.48		89,438.48
库存 商品	19,363,787.11	4,952,590.81	14,411,196.30	19,987,289.40	5,522,490.81	14,464,798.59
发出 商品	5,779,426.31		5,779,426.31	10,772,397.57		10,772,397.57
委托 加工 物资	117,674.55		117,674.55	1,250,974.85		1,250,974.85
合同 履约 成本	2,585,973.33	510,542.82	2,075,430.51	1,935,193.20		1,935,193.20

合计	36,733,946.23	9,332,096.57	27,401,849.66	34,944,115.09	6,216,179.12	28,727,935.97
----	---------------	--------------	---------------	---------------	--------------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93,688.31	81,743.41	3,790,950.78	697,419.56		3,868,962.94
库存商品	5,522,490.81	1,300,155.04	2,422,060.24	4,292,115.28		4,952,590.81
合同履约成本			510,542.82			510,542.82
合计	6,216,179.12	1,381,898.45	6,723,553.84	4,989,534.84		9,332,096.57

注：本期增加金额的其他为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大额存单及利	100,999,166.67	

息		
合计	100,999,166.67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0,363,410.95	6,261,498.49
待结算已开票税额	106,387.60	2,671,407.73
合计	10,469,798.55	8,932,906.2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 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公允 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利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非上市权 益工具投 资	255,163,248.02			1,130,207.18			256,293,455.20		216,476,540.43		
其中：驭 势科技 （北京） 有限公司	252,883,600.00			888,300			253,771,900		215,869,239.08		本公司对其无重大影响，且持有意图非短期内出售
北京华易 智美城镇 规划研究 院（有限 合伙）	2,279,648.02			241,907.18			2,521,555.20		607,301.35		本公司对其无重大影响，且持有意图非短期内出售
合计	255,163,248.02			1,130,207.18			256,293,455.20		216,476,540.43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4,841,081.34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24,841,081.34	
安徽省力鼎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841,081.34	
合计	24,841,081.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088,980.19	21,598,198.6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088,980.19	21,598,198.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研发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59,793.56	12,469,893.92	30,221,188.66		1,954,410.61	46,605,286.75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443.91	1,467,539.58	2,439,395.35	6,825,007.63	411,752.21	11,594,138.68
(1) 购置	301,285.24	859,941.08	2,439,395.35		411,752.21	4,012,373.88
(2) 企业合并增加	149,158.67	607,598.50		6,825,007.63		7,581,76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825,722.84	3,613,322.86	2,466,771.59			6,905,817.29
(1) 处置或报废	825,722.84	3,613,322.86	2,466,771.59			6,905,817.29
4. 期末余额	1,584,514.63	10,324,110.64	30,193,812.42	6,825,007.63	2,366,162.82	51,293,608.1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39,989.47	9,099,779.21	14,035,866.38		531,453.04	25,007,088.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47,617.72	2,062,203.90	6,904,500.29	2,702,193.11	468,529.16	12,485,044.18
(1) 计提	275,099.05	1,722,185.40	6,904,500.29	216,945.37	468,529.16	9,587,259.27
(2) 企业合并增加	72,518.67	340,018.50		2,485,247.74		2,897,784.91
3. 本期减少金额	712,060.54	3,407,580.91	2,228,162.77			6,347,804.22
(1) 处置或报废	712,060.54	3,407,580.91	2,228,162.77			6,347,804.22
4. 期末余额	975,546.65	7,754,402.20	18,712,203.90	2,702,193.11	999,982.20	31,144,328.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0,299.89		60,299.89
(1) 计提				60,299.89		60,299.89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0,299.89		60,299.8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8,967.98	2,569,708.44	11,481,608.52	4,062,514.63	1,366,180.62	20,088,980.19
2. 期初账面价值	619,804.09	3,370,114.71	16,185,322.28		1,422,957.57	21,598,198.6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30,547.17	5,091,441.13
工程物资		
合计	230,547.17	5,091,441.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东升二期装修工程				5,091,441.13		5,091,441.13
待验收设备	230,547.17		230,547.17			
合计	230,547.17		230,547.17	5,091,441.13		5,091,441.1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3,968,476.13	103,968,476.13
2. 本期增加金额	8,748,273.89	8,748,273.89
(1) 新增	1,059,705.56	1,059,705.56
(2) 企业合并增加	7,688,568.33	7,688,568.33
3. 本期减少金额	28,527,883.63	28,527,883.63
(1) 处置	28,527,883.63	28,527,883.63
4. 期末余额	84,188,866.39	84,188,866.3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023,285.10	26,023,285.1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02,502.37	20,102,502.37
(1) 计提	16,664,192.10	16,664,192.10
(2) 企业合并增加	3,438,310.27	3,438,310.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9,741,187.97	19,741,187.97
(1) 处置	19,741,187.97	19,741,187.97
4. 期末余额	26,384,599.50	26,384,599.50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7,804,266.89	57,804,266.89
2. 期初账面价值	77,945,191.03	77,945,191.0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4年度使用权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16,664,192.10元，其中计入销售费用的折旧费用为1,885,970.52元、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为2,526,495.93元、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为12,251,725.65元。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61,478.23	-	1,261,478.23
2. 本期增加金额	475,100.66	10,894,021.91	11,369,122.57
(1) 购置	295,632.71	-	295,632.71
(2) 企业合并增加	179,467.95	10,894,021.91	11,073,489.8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736,578.89	10,894,021.91	12,630,600.8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4,709.94	-	564,709.9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5,129.70	243,545.92	408,675.62
(1) 计提	132,932.44	173,577.32	306,509.76
(2) 企业合并增加	32,197.26	69,968.60	102,165.8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729,839.64	243,545.92	973,385.5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06,739.25	10,650,475.99	11,657,215.24
2. 期初账面价值	696,768.29		696,768.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 技有限公司		28,564,933.34				28,564,933.34
合计		28,564,933.34				28,564,933.3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	-----------	-----------	-------------

	构成及依据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于评估基准日的商誉相关资产组，商誉相关资产组包括长期资产、营运资金和商誉。	不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179,826,300.05	183,000,000.00		5 年	收入增长率 6.36%-27.97%； 利润率 12.82%-17.81%； 税前折现率 12.92%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公司以前年度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折现率：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收入增长率 0%； 利润率 17.81%； 税前折现率 12.92%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利润率、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179,826,300.05	183,000,00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工程	1,372,310.36		1,088,544.48		283,765.88
灵境项目工程	3,013,335.30		3,013,335.30		
东升二期装修工程		11,462,903.61	1,950,748.23		9,512,155.38
上海办事处装修工程		264,150.95	7,337.53		256,813.42
701、702 室内装修工程		95,428.60	2,132.24		93,296.36
合计	4,385,645.66	11,822,483.16	6,062,097.78		10,146,031.04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33,814,298.06	5,072,144.71	57,314,801.38	8,597,220.21
使用权资产相关	58,083,864.37	8,712,579.66	77,945,191.15	11,714,787.46
资产减值准备	6,578,703.63	986,805.54		
信用减值准备	5,605,722.75	840,858.41		
合计	104,082,588.81	15,612,388.32	135,259,992.53	20,312,007.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			1,321,404.82	198,210.73

值变动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088,462.31	313,269.35
使用权资产相关	57,804,266.89	8,670,640.04	77,945,191.15	11,714,787.4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463,819.43	1,719,534.18		
合计	69,268,086.32	10,390,174.22	81,355,058.28	12,226,267.5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70,640.04	6,941,748.28	12,226,267.54	8,085,740.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70,640.04	1,719,534.18	12,226,267.5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966,015,490.44	583,965,187.49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2,649,712.25	48,948,576.24
合计	1,038,665,202.69	632,913,763.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		15,111,718.63	
2025 年	8,241,153.28	8,241,153.28	
2026 年	36,362,273.76	37,658,407.33	
2027 年	49,340,106.91	23,657,526.88	
2028 年	107,599,602.87	61,226,419.40	
2029 年	156,589,786.54	138,974,664.91	
2030 年	8,924,235.97	8,924,235.97	
2031 年	70,139,611.11	70,480,429.33	
2032 年	34,414,389.43	34,414,389.43	
2033 年	186,340,165.15	185,276,242.33	
2034 年	308,064,165.42		
合计	966,015,490.44	583,965,187.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5,808,950.78	1,385,855.21	4,423,095.57	4,949,814.09	1,825,968.51	3,123,845.58
预付使用权资产租赁款及押金	4,643,041.02		4,643,041.02	6,780,319.09		6,780,319.09
银行大额存单及利息	151,919,236.12		151,919,236.12	155,324,166.67		155,324,166.67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244,237.75		244,237.75			
合计	162,615,465.67	1,385,855.21	161,229,610.46	167,054,299.85	1,825,968.51	165,228,331.3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123,951.79	5,123,951.79	其他	履约保函保证金、银行定期存款及存单利息	11,127,174.49	11,127,174.49	其他	履约保函保证金、银行定期存款及存单利息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999,166.67	999,166.67	其他	银行存单利息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19,236.12	1,919,236.12	其他	银行存单利息	5,324,166.67	5,324,166.67	其他	银行存单利息
合计	8,042,354.58	8,042,354.58	/	/	16,451,341.16	16,451,341.16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20,023,833.34	
合计	20,023,833.3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92,993.90	
合计	1,892,993.9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36,551,093.53	10,364,479.27
应付劳务费、服务费	19,609,284.89	22,076,160.63
应付设备款	569,786.22	129,140.00
合计	56,730,164.64	32,569,779.9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金帮融和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126,158.49	尚未到期结算
合计	5,126,158.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2,813,616.37	12,454,823.63
合计	12,813,616.37	12,454,823.6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万里红科技有限公司	5,309,734.51	销售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合计	5,309,734.51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115,801.09	182,606,601.34	182,746,528.87	29,975,873.5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0,724.03	5,650,219.77	5,642,993.73	347,950.07
三、辞退福利	3,224,866.33	22,433,278.31	12,589,741.44	13,068,403.20
合计	33,681,391.45	210,690,099.42	200,979,264.04	43,392,226.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909,301.69	162,198,302.85	162,342,611.28	29,764,993.26
二、职工福利费		2,948,251.54	2,948,251.54	
三、社会保险费	206,499.40	3,268,389.22	3,264,008.32	210,880.30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2,370.03	3,181,466.91	3,177,175.98	206,660.96
工伤保险费	4,129.37	74,176.41	74,086.44	4,219.34
生育保险费		12,745.90	12,745.90	
四、住房公积金		14,032,892.89	14,032,892.8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764.84	158,764.84	
合计	30,115,801.09	182,606,601.34	182,746,528.87	29,975,873.5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0,399.04	5,473,083.54	5,466,077.62	337,404.96
2、失业保险费	10,324.99	177,136.23	176,916.11	10,545.1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0,724.03	5,650,219.77	5,642,993.73	347,95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033,071.06	437,687.37
个人所得税	59,579.58	37,2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5.91	213,912.21
教育费附加	383.96	91,676.66
地方教育附加	255.97	61,117.77
印花税	20,459.57	42,786.97
合计	4,114,646.05	884,380.9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74,258.06	6,351,355.25
合计	3,974,258.06	6,351,35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15,428.00	565,428.00
其他单位及个人往来	3,102,762.82	2,715,244.86
预提费用	356,067.24	3,070,682.39
合计	3,974,258.06	6,351,355.2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09,657.71	19,184,606.01
合计	14,709,657.71	19,184,606.0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837,194.00	298,896.23
合计	837,194.00	298,896.2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68,066,709.42	90,490,350.8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436,440.49	8,555,301.84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09,657.71	19,184,606.01
合计	47,920,611.22	62,750,443.02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已交付产品升级成本	13,799,729.61	19,085,739.06	按照预计产生的产品升级成本确认为预计负债
合计	13,799,729.61	19,085,739.06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按照预计产生的产品升级成本确认为预计负债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53、股本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58,973,147.00						258,973,147.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47,823,928.39			1,747,823,928.39
其他资本公积	231,840,682.86	2,739,775.57		234,580,458.43
合计	1,979,664,611.25	2,739,775.57		1,982,404,386.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度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739,775.57 元。

56、库存股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0,384,487.25		40,384,487.25
合计		40,384,487.25		40,384,487.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

(2) 本期回购股数为 3,058,326 股，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的总比例为 1.18%。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5,346,333.25	1,130,207.18				1,130,207.18		216,476,540.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15,346,333.25	1,130,207.18				1,130,207.18		216,476,540.4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15,346,333.25	1,130,207.18				1,130,207.18		216,476,540.4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586,379.50			16,586,379.50
合计	16,586,379.50			16,586,379.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6,330,102.17	-95,996,863.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6,330,102.17	-95,996,863.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596,823.40	-90,333,238.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7,926,925.57	-186,330,102.1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7,239,442.16	55,699,907.89	262,285,838.42	117,640,960.02
其他业务				
合计	117,239,442.16	55,699,907.89	262,285,838.42	117,640,960.0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1,723.94		26,228.58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1, 723. 94		26, 228. 58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人工智能产品	95,787,654.80	40,808,260.14
技术服务及其他	7,989,306.25	3,502,160.84
智慧终端产品	13,462,481.11	11,389,486.91
按经营地分类		
境内	117,239,442.16	55,699,907.8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13,329,978.73	55,341,672.30
人工智能产品销售收入	91,878,191.37	40,450,024.55
技术服务及其他收入	7,989,306.25	3,502,160.84
智慧终端产品销售收入	13,462,481.11	11,389,486.91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3,909,463.43	358,235.59
人工智能产品——SaaS 软件销售收入	3,909,463.43	358,235.59
合计	117,239,442.16	55,699,907.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销售软硬件商品（不含 SaaS 软件）交易，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的控制权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软件或系统开发并向客户交付开发成果的技术服务类交易，公司于软件或系统开发成果交付客户时完成履约义务；对于销售 SaaS 软件交易，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受益期内按照直线法进行分摊；对于提供符合某一段时间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的服务类交易，本公司在提供整个服务的期间根据履约进度确认已完成的履约义务。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565,010.71元，其中：

564,035.81元预计将于2025年度确认收入

974.90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549.70	957,889.54
教育费附加	24,242.95	410,524.07
地方教育附加	16,161.95	273,682.73
印花税	150,307.87	223,439.65
其他税种	21,682.74	
合计	268,945.21	1,865,535.99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758,897.35	34,550,236.04
服务费	2,190,373.99	2,234,920.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885,970.52	1,385,285.86
差旅费	1,182,141.66	1,334,734.15
广告宣传费	976,332.35	3,839,000.42
办公及物业费	914,242.53	1,008,483.45
折旧与摊销	735,529.75	199,370.11
股份支付	705,908.09	5,185,809.19
业务招待费	536,838.17	714,574.18
其他	776,496.89	393,346.23
合计	37,662,731.30	50,845,760.2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651,381.24	26,907,686.04
折旧与摊销	5,599,978.11	1,587,961.02
中介机构服务费	5,222,191.02	3,343,934.31
办公费	2,590,601.85	1,823,223.23
使用权资产折旧	2,526,495.93	6,415,677.1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11,072.02	1,353,723.42
股份支付	903,828.13	3,480,588.21
物业费	701,402.27	1,267,177.90
业务招待费	497,475.50	741,034.69
差旅费	487,381.13	614,872.99
其他	705,007.86	660,091.25

合计	70,596,815.06	48,195,970.19
----	---------------	---------------

其他说明：

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46.48%，主要系公司组织架构变动导致职工薪酬中离职补偿金额增加所致。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526,662.57	131,981,841.88
第三方服务费	35,816,447.89	21,625,815.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251,725.65	6,557,173.18
折旧与摊销	9,412,962.78	6,349,537.19
物业费	3,805,331.74	2,172,052.04
材料费	1,932,997.87	3,376,121.53
差旅费	1,748,390.19	2,676,119.43
股份支付	1,130,039.35	6,402,899.12
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48,442.19	1,002,048.84
其他	1,198,311.64	1,816,737.52
合计	188,971,311.87	183,960,346.49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371,236.95	2,283,341.7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286,653.61	2,283,341.71
减：利息收入	26,626,059.99	40,828,448.65
利息净支出	-23,254,823.04	-38,545,106.94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5,982.08	4,776.29
合计	-23,248,840.96	-38,540,330.65

其他说明：

本年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39.68%，主要系本年取得大额存单利息减少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95,223.84	1,839,300.00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41,216.94	195,529.72
即征即退的增值税	2,822,523.54	8,934,253.74
进项税加计扣除	98,327.94	

合计	5,257,292.26	10,969,083.46
----	--------------	---------------

其他说明：

本年其他收益较上年减少 52.07%，主要系本期即征即退的增值税金额减少导致。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696,111.33	4,098,703.4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3,696,111.33	4,098,703.42

其他说明：

本年投资收益较上年增加 234.16%，主要系本年取得银行结构性存款利息增加导致。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77,462.37	1,253,213.6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77,462.37	1,253,213.65

其他说明：

本年收益较上年减少，主要系期末计提银行结构性存款利息减少导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30,535.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633,053.17	-887,697.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439.77	-15,521.93
合计	-7,070,027.94	-903,219.75

其他说明：

本年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增加 682.76%，主要系本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增加导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86,538.08	-1,138,777.8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81,898.45	-2,786,204.94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768,436.53	-3,924,982.74

其他说明：

本年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减少 54.94%，主要系本年存货跌价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减少导致。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683.50	
其中：固定资产	3,683.50	
使用权终止租赁	715,178.62	
合计	718,862.1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违约金收入	127,461.80	31,689.09	127,461.80
其他	178,261.24	30,005.25	178,261.24
合计	305,723.04	61,694.34	305,723.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9,421.43	160,670.02	469,421.4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9,421.43	160,670.02	469,421.43
滞纳金、违约赔偿金	714,525.64	80,007.81	714,525.64
其他	38,594.52	2,570.39	38,594.52
合计	1,222,541.59	243,248.22	1,222,541.5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8,507,144.41	78,729.16
合计	8,507,144.41	78,729.1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3,571,907.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535,786.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56,415.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30,989.0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9,032.8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382,472.0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413,148.11
所得税费用	8,507,144.4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个税手续费及其他营业外收入	2,642,163.82	2,096,524.06
利息收入	34,780,465.13	33,984,374.72
保证金、押金、其他单位及个人往来	1,765,485.12	1,424,877.46
合计	39,188,114.07	37,505,776.2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付款额	500,586.77	1,573,143.91
保证金、押金、其他单位及个人往来	2,628,782.38	4,411,350.25
付现费用及其他支出	63,921,943.11	51,788,003.62
合计	67,051,312.26	57,772,497.7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银行结构性存款	3,262,170,000.00	1,158,640,000.00
赎回银行大额存单	1,019,540,000.00	500,000,000.00
赎回银行定期存款	146,062,542.13	
赎回银行理财产品	455,000,000.00	
合计	4,882,772,542.13	1,658,64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	3,239,460,000.00	1,485,730,000.00
购买银行大额存单	1,429,193,864.38	387,540,000.00
购买银行定期存款	10,000,000.00	146,062,542.13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45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	25,000,000.00	
合计	5,158,653,864.38	2,019,332,542.13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合并收到的现金净额	1,961,957.74	
合计	1,961,957.7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租赁负债的保证金	5,680,451.76	165,946.32
收回商业汇票保证金		106,427.70
合计	5,680,451.76	272,374.0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和利息及保证金	22,059,690.18	18,713,194.85
股份回购现金流量	40,384,487.25	
合计	62,444,177.43	18,713,194.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81,935,049.03		41,822,378.63	15,403,290.87	45,723,867.86	62,630,268.93
合计	81,935,049.03		41,822,378.63	15,403,290.87	45,723,867.86	62,630,268.93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2,079,052.30	-90,449,888.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68,436.53	3,924,982.74
信用减值损失	7,070,027.94	903,219.75
固定资产折旧	9,587,259.27	6,878,369.22
使用权资产摊销	16,664,192.10	14,489,488.93
无形资产摊销	306,509.76	126,662.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062,097.78	1,139,960.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8,862.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	469,421.43	160,670.02

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7,462.37	-1,253,213.6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371,236.95	2,283,341.7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96,111.33	-4,098,703.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56,530.12	78,72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9,385.71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43,433.98	9,323,092.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821,230.31	35,042,034.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295,965.27	-24,862,810.76
股份支付费用	2,739,775.57	15,069,296.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01,762.62	-31,244,768.9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8,978,507.55	893,429,083.6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93,429,083.68	1,314,937,424.8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4,450,576.13	-421,508,341.1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0,328,352.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2,290,309.7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61,957.74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18,978,507.55	893,429,083.68
其中: 库存现金	2,000.00	45,901.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7,678,945.31	893,383,006.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 297, 562. 24	176. 09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8, 978, 507. 55	893, 429, 083. 6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定期存款及利息	10, 083, 957. 73	147, 958, 820. 25	超过 3 个月，公司管理层拟持有到期
银行大额存单及利息	672, 028, 853. 26	366, 311, 309. 75	超过 3 个月，公司管理层拟持有到期
履约保函保证金	205, 005. 18	459, 586. 62	保证金受限
合计	682, 317, 816. 17	514, 729, 716. 6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82,156.31 元,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318,430.4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2,560,276.95(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 适用 ☒ 不适用

8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1,526,662.57	131,981,841.88
第三方服务费	35,816,447.89	21,625,815.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251,725.65	6,557,173.18
折旧与摊销	9,412,962.78	6,349,537.19
物业费	3,805,331.74	2,172,052.04
材料费	1,932,997.87	3,376,121.53
差旅费	1,748,390.19	2,676,119.43
股份支付	1,130,039.35	6,402,899.12
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	148,442.19	1,002,048.84
其他	1,198,311.64	1,816,737.52
合计	188,971,311.87	183,960,346.4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88,971,311.87	183,960,346.4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2024-11-26	60,328,352.00	23.4194	增资及股权转让	2024-11-26	实际取得控制权	15,310,618.13	-564,327.63	-3,006,222.73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60,328,352.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60,328,352.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1,763,418.66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8,564,933.34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出具《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合并对价分摊涉及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咨字[2025]第 232 号）确认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62,290,309.74	62,290,309.74
应收票据	6,210,832.50	6,210,832.50
应收款项	46,700,273.14	46,700,273.14
存货	18,570,971.23	14,363,813.90
固定资产	4,623,680.00	3,759,103.99
使用权资产	4,250,258.06	4,250,258.06
无形资产	10,971,324.00	916,924.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12,538.27	7,912,538.27
其他资产	1,751,310.15	1,751,310.15
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28,922,894.67	28,922,894.67
合同负债	8,002,638.34	8,002,638.34
应付职工薪酬	2,113,334.77	2,113,334.77
应交税费	3,277,719.87	3,277,71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8,919.89	
其他负债	7,673,928.46	7,673,928.46
净资产	91,022,061.09	78,164,848.36
减：少数股东权益	59,258,642.43	
取得的净资产	31,763,418.66	78,164,848.3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出具《北京格灵深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拟对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合并对价分摊涉及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联评咨字[2025]第 232 号）确认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瞳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5,142.86	北京	产品研发及销售	100.00		新设
福建省格灵	福建	1,000.00	福建	产品销售	100.00		新设

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格灵深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合肥	5,010.00	合肥	产品研发	100.00		新设
格灵深瞳(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11,510.00	北京	产品研发及销售	100.00		新设
北京开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产品研发及销售	90.00		新设
襄阳开云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1,000.00	湖北	产品研发及销售		90.00	新设
格灵深瞳(北京)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500.00	北京	产品研发	100.00		新设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4,489.39	深圳	产品研发及销售	23.4194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①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亿道公司”）股东张强、徐勇军、卢坤、刘晓伟、深圳市国意致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公司取得国科亿道 54.6792%的表决权；

②国科亿道公司根据章程规定共设董事 5 名，公司有权提名 3 名董事，并且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对国科亿道公司委派了相关董事及财务总监，公司能够对国科亿道公司实施经营和财务决策控制，并同时享有相应的收益和承担相应的风险。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同上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	期末少数股东权
-------	--------	----------	----------	---------

	比例	东的损益	告分派的股利	益余额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76.5806%	-432,165.49	0	59,249,996.7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亿道公司”）股东张强、徐勇军、卢坤、刘晓伟、深圳市国意致远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公司取得国科亿道 54.6792%的表决权，国科亿道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为 45.3208%。

②国科亿道公司根据章程规定共设董事 5 名，公司有权提名 3 名董事，并且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26 日对国科亿道公司委派了相关董事及财务总监，公司能够对国科亿道公司实施经营和财务决策控制，并同时享有相应的收益和承担相应的风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135,902,415.69	26,208,564.43	162,110,980.12	66,884,180.48	4,769,066.18	71,653,246.66	135,184,030.41	28,097,466.68	163,281,497.09	66,867,826.57	5,391,609.43	72,259,436.0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15,310,618.13	-564,327.63	-564,327.63	-2,853,142.6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5,016,075.32	10,773,553.74
合计	5,016,075.32	10,773,553.7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81.56%（比较期：88.51%）；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46.61%（比较期：50.50%）。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2,002.38			
应付票据	189.30			
应付账款	5,673.02			
其他应付款	397.43			
租赁负债		1,787.17	1,942.49	1,062.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0.97			
合计	9,733.10	1,787.17	1,942.49	1,062.40

(续上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应付账款	3,256.98			
其他应付款	635.14			
租赁负债		1,688.44	1,718.09	2,868.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18.46			
合计	5,810.58	1,688.44	1,718.09	2,868.51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36,213,194.32		336,213,194.32
（二）应收款项融资			279,592.50	279,592.5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6,293,455.20	256,293,455.20
（四）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841,081.34	24,841,081.34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交易性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持有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以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本金及与所在银行约定的利率计算的利息作为公允价值计量依据。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本公司按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权益投资，持有的北京华易智美城镇规划研究院（有限合伙）的股权采用净资产价值作为公允价值；持有的驭势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的股权，以评估机构出具的估值报告作为公允价值的计量依据，估值方法为市场法。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持有的私募投资基金权益投资，持有的安徽省力鼎璟鲤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采用净资产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赵勇持有艾玛深瞳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00%股权，赵勇通过以自身或艾玛深瞳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作为天津深瞳智数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灵瞳众智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灵瞳莱客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天津灵瞳智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和天津灵瞳数源科技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的方式，间接控制格灵深瞳 27.14%表决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现代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由 Hyundai Motor Company 控制的公司；Hyundai Mobis Co., Ltd 及 Hyundai Motor Company 同属于 Hyundai Motor Group，2023 年 6 月 16 日前合计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已不足 5%
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持有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16.9575%股份
厦门瑞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由本公司副总经理张强控制的公司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陈振宇	接受劳务	508,333.33			170,000.00

注：202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补选陈振宇先生为公司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补充确认陈振宇先生在成为公司董事的前十二个月内与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0 月，公司接受陈振宇先生提供的劳务交易金额在此关联交易中披露。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现代汽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415.09
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745,283.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24.26	757.9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1,750.00	18,587.5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国科环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7,541.86	
应付账款	厦门瑞算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621,066.50	14,284,529.50		
管理人员					303,750.00	6,986,250.00		
研发人员					740,281.00	17,026,463.00		
合计					1,665,097.50	38,297,242.5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本公司股权最近一轮融资估值或股权转让价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股权最近一轮融资估值或股权转让价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期末股权激励授予数量扣除预计不可行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86,401,205.25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705,908.09	
管理人员	911,015.63	
研发人员	1,122,851.85	
合计	2,739,775.57	

其他说明

无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除人工智能技术的研发和应用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仅于一个地域内经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中国境内，其主要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4,457,479.62	58,047,970.03
1 年以内小计	44,457,479.62	58,047,970.03
1 至 2 年	17,780,467.12	55,077,192.80
2 至 3 年	35,904,314.69	11,171,533.93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084,757.76	4,079,888.97
4 至 5 年	1,121,259.27	707,261.83
5 年以上	1,541,222.34	408,573.82

合计	104,889,500.80	129,492,421.38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59,899.00	2.06	2,159,899.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2,729,601.80	97.94	18,178,234.79	17.70	84,551,367.01	129,492,421.38	100.00	14,761,610.74	11.40	114,730,810.64
其中：										
1. 应收客户货款	102,414,816.80	97.64	18,178,234.79	17.75	84,236,582.01	129,206,521.56	99.78	14,761,610.74	11.42	114,444,910.82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货款	314,785.00	0.30			314,785.00	285,899.82	0.22			285,899.82
合计	104,889,500.80	/	20,338,133.79	/	84,551,367.01	129,492,421.38	/	14,761,610.74	/	114,730,810.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客户汇总	2,159,899.00	2,159,89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159,899.00	2,159,899.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1. 应收客户货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142,694.62	2,207,134.73	5.00
1-2 年	17,780,467.12	1,778,046.71	10.00
2-3 年	35,558,815.69	10,667,644.71	30.00
3-4 年	2,430,357.76	1,215,178.88	50.00
4-5 年	961,259.27	769,007.42	80.00
5 年以上	1,541,222.34	1,541,222.34	100.00
合计	102,414,816.80	18,178,234.79	17.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159,899.00				2,159,899.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761,610.74	3,506,224.05		89,600.00		18,178,234.79
1. 应收客户货款	14,761,610.74	3,506,224.05		89,600.00		18,178,234.79
合计	14,761,610.74	5,666,123.05		89,600.00		20,338,133.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9,6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	91,923,626.29	6,749,873.37	98,673,499.66	86.90	19,330,634.09
合计	91,923,626.29	6,749,873.37	98,673,499.66	86.90	19,330,634.09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7,537,605.99	47,533,324.04
合计	97,537,605.99	47,533,324.0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8,600,044.15	47,042,678.92
1 年以内小计	78,600,044.15	47,042,678.92
1 至 2 年	18,534,810.44	99,109.25
2 至 3 年	78,490.00	75,492.5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128.19	56,200.00
4 至 5 年	55,860.00	269,428.79
5 年以上	289,517.13	
合计	97,565,849.91	47,542,909.51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95,498,714.34	45,040,305.88
押金和保证金	1,079,170.45	1,167,544.78
备用金、代扣代缴员工款项	904,765.13	1,163,349.31
其他款项	83,199.99	171,709.54
合计	97,565,849.91	47,542,909.51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585.47			9,585.4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658.45			18,658.4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8,243.92			28,243.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85.47	18,658.45				28,243.92
1. 应收其他款项	9,585.47	18,658.45				28,243.92
合计	9,585.47	18,658.45				28,243.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格灵深瞳(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6,780,294.77	78.7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一年以内	
	18,423,205.19	18.88		1至2年	
北京中关村东升科技园有限责任公司	499,621.56	0.51	押金和保证金	1年以内	
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分行安全保卫部	269,428.79	0.28	押金和保证金	5年以上	
合肥格灵深	230,000.00	0.24	合并范围	一年以内	

瞳信息技术 有限公司	50,000.00	0.05	内关联方 往来	1至2年	
北京市东升 锅炉厂	77,136.66	0.08	押金和保 证金	一年以内	
合计	96,329,686.97	98.74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 资	231,603,352.00		231,603,352.00	141,275,000.00		141,275,000.00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合计	231,603,352.00		231,603,352.00	141,275,000.00		141,275,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 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瞳门科 技（北 京）有 限公 司	83,275,000.00		7,000,000.00				90,275,000.00	
合肥格 灵深瞳 信息技 术有限 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开 云智联 科技有 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格灵深 瞳（北	48,000,000.00		23,000,000.00				71,000,000.00	

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科亿道科技有限公司			60,328,352.00				60,328,352.00	
合计	141,275,000.00		90,328,352.00				231,603,352.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90,276,463.35	66,303,786.42	319,232,459.52	236,499,550.72
其他业务				
合计	90,276,463.35	66,303,786.42	319,232,459.52	236,499,550.7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人工智能产品	84,320,008.18	63,449,573.96
技术服务及其他	5,956,455.17	2,854,212.4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90,276,463.35	66,303,786.42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86,366,999.92	65,945,550.83
人工智能产品销售收入	80,410,544.75	63,091,338.37
技术服务及其他收入	5,956,455.17	2,854,212.46
在某段时间确认收入	3,909,463.43	358,235.59
人工智能产品——SaaS 软件销售收入	3,909,463.43	358,235.59

合计	90,276,463.35	66,303,786.42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91,662.02	4,023,744.52
合计	13,491,662.02	4,023,744.52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9,44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5,223.8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918,648.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7,397.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8,156.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297.45	
合计	14,934,369.9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73	-0.84	-0.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2	-0.90	-0.9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赵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